

4月1日

【人死・神在】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一 1-21

鑰節：一 12-15

1 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求問耶和華說：「我們中間誰當首先上去攻擊迦南人，與他們爭戰？」2 耶和華說：「猶大當先上去，我已將那地交在他手中。」3 猶大對他哥哥西緬說：「請你同我到拈鬮所得之地去，好與迦南人爭戰；以後我也同你到你拈鬮所得之地去。」於是西緬與他同去。4 猶大就上去；耶和華將迦南人和比利洗人交在他們手中。他們在比色擊殺了一萬人，5 又在那裏遇見亞多尼·比色，與他爭戰，殺敗迦南人和比利洗人。6 亞多尼·比色逃跑；他們追趕，拿住他，砍斷他手腳的大拇指。7 亞多尼·比色說：「從前有七十個王，手腳的大拇指都被我砍斷，在我桌子底下拾取零碎食物。現在上帝按著我所行的報應我了。」於是他們將亞多尼·比色帶到耶路撒冷，他就死在那裏。12 迦勒說：「誰能攻打基列·西弗，將城奪取，我就把我女兒押撒給他為妻。」13 迦勒兄弟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奪取了那城，迦勒就把女兒押撒給他為妻。14 押撒過門的時候，勸丈夫向她父親求一塊田。押撒一下驢，迦勒問她說：「你要甚麼？」15 她說：「求你賜福給我，你既將我安置在南地，求你也給我水泉。」迦勒就把上泉下泉賜給她。16 摩西的內兄是基尼人，他的子孫與猶大人一同離了棕樹城，往亞拉得以南的猶大曠野去，就住在民中。17 猶大和他哥哥西緬同去，擊殺了住洗法的迦南人，將城盡行毀滅，那城的名便叫何珥瑪。18 猶大又取了迦薩和迦薩的四境，亞實基倫和亞實基倫的四境，以革倫和以革倫的四境。19 耶和華與猶大同在，猶大就趕出山地的居民，只是不能趕出平原的居民，因為他們有鐵車。20 以色列人照摩西所說的，將希伯崙給了迦勒；迦勒就從那裏趕出亞納族的三個族長。21 便雅憫人沒有趕出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仍在耶路撒冷與便雅憫人同住，直到今日。

「約書亞死後」(v1 上)是士師記的起首語，也是一個時代的過去。

敘述者在第一章有關十二支派得地的描述，用上幾個與約書亞記平行的記載：猶大攻取希伯崙（一 10,20；書十四 6,13,15）；俄陀聶奪取基列·西弗（一 11-15；書十五 13-19）；便雅憫人在耶路撒冷失敗（一 21；書十五 63）；瑪拿西無法逐出迦納人（一 27-28；書十七 11-13）；以法蓮在基色失敗（一 29；書十六 10）。敘述者將它們整理，延伸成為一個以色列人得迦南地的故事。這故事帶出十二支派要完成約書亞生前事工的重任，但卻顯出他們漸走下坡的境況。

進入後約書亞時代，沒有經歷約旦河被止水、耶利哥城倒塌、日月停頓等神蹟的一群以色列民，他們要問的是：「我們中間誰當首先上去攻擊迦南人，與他們爭

戰？」(v1 下)他們禱告上帝，那是他們智慧的選擇。人雖然死去，但上帝仍在。約書亞遺言中重述上帝的應許：「耶和華－你們的上帝必將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去，使他們離開你們，你們就必得他們的地為業，正如耶和華－你們的上帝所應許的。」(書廿三 5) 得地與否在乎上帝的主權和應許。回想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爭戰初期，軍隊的裝備及兵丁人數，都不是他們得勝的原因，乃是因為上帝大能的手所扶助。每當以色列人向上帝呼求，上帝便會毫不保留的施予援手。向守約施慈愛的上帝禱告，就是得勝的源頭。這不僅是一種投靠，也是一種認定。就是人會過去的，在沒有領導者的時候，上帝仍在我們中間，作為上帝的子民，我們必須認定上帝是我們的領導者。

約書亞已經過去了，但敘述者在第一章記載了迦勒，這位與約書亞並肩多年的同行者，他得地為業的時候到了。迦勒的記載提醒以色列人，不要忘記上帝的應許。縱然年紀、環境、困難都是不利，迦勒仍以自己女兒作為押注，鼓勵願意作女婿的為他出戰 (v11-15)，高齡的迦勒還是抓住上帝過往的應許 (書十四 9)，向同胞挑戰在人看來是不可能達成的任務。迦勒的故事結束是一個應許的兌現：「以色列人照摩西所說的，將希伯崙給了迦勒；迦勒就從那裏趕出亞納族的三個族長。」(v20) 趕出迦南人得地為業，是上帝給迦勒的應許，就是應驗了申命記一章 36 節的話：「惟有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必得看見，並且我要將他所踏過的地賜給他和他的子孫，因為他專心跟從我。」

思想：回顧我們已走過的路，人是會過去的，但上帝是昨日、今日、直到永遠的領導者。誰是你的認定？你的迦勒又是誰呢？

4月2日 【不肯順服】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一 22-36

鑰節：一 27-33

22 約瑟家也上去攻打伯特利；耶和華與他們同在。23 約瑟家打發人去窺探伯特利（那城起先名叫路斯）。24 窺探的人看見一個人從城裏出來，就對他說：「求你將進城的路指示我們，我們必恩待你。」25 那人將進城的路指示他們，他們就用刀擊殺了城中的居民，但將那人和他全家放去。26 那人往赫人之地去，築了一座城，起名叫路斯。那城到如今還叫這名。27 瑪拿西沒有趕出伯·善和屬伯·善鄉村的居民，他納和屬他納鄉村的居民，多珥和屬多珥鄉村的居民，以伯蓮和屬以伯蓮鄉村的居民，米吉多和屬米吉多鄉村的居民；迦南人卻執意住在那些地方。28 及至以色列強盛了，就使迦南人做苦工，沒有把他們全然趕出。29 以法蓮沒有趕出住基色的迦南人。於是迦南人仍住在基色，在以法蓮中間。30 西布倫沒有趕出基倫的居民和拿哈拉的居民。於是迦南人仍住在西布倫中間，成了服苦的人。31 亞設沒有趕出亞柯和西頓的居民，亞黑拉和亞革悉的居民，黑巴、亞弗革與利合的居民。32 於是，亞設因為沒有趕出那地的迦南人，就住在他們中間。33 拿弗他利沒有趕出伯·示麥和伯·亞納的居民，於是拿弗他利就住在那地的迦南人中間；然而伯·示麥和伯·亞納的居民成了服苦的人。34 亞摩利人強逼但人住在山地，不容他們下到平原；35 亞摩利人卻執意住在希烈山和亞雅崙並沙賓。然而約瑟家勝了他們，使他們成了服苦的人。36 亞摩利人的境界，是從亞克拉濱坡，從西拉而上。

在一章 22 至 36 節，敘述者循着地理走勢，描繪約瑟家及北方各支派在北部的戰事，七次「沒有趕出」的描述就是北方支派的爭戰結果（一 27、28、29、30、31、32、33）。為什麼他們沒有趕出迦南人呢？因為當他們強盛時，發現可以把難作的苦差交由迦南人完成，「把迦南人成了服苦的人」在各支派中蔚然成風（v28、30、33、35）。在眼前得益的誘惑下，他們忘記了對上帝的順服，就是要趕出迦南人，建立一個屬聖潔上帝子民的國度。可是這些給他們看中能為他們「服苦」的迦南人，反成了他們日後「的網羅、機檻、肋上的鞭、眼中的刺」（書廿三 13），也應驗了約書亞當日的遺言。

貪圖安逸或是不願付出努力的心態，常常是不願意順服上帝的前奏，而且從北部的支派中，可以看到這樣的心態不單有感染性，也會禍國殃民。

第一，沒有盡自己的責任：每個支派都有所屬的範圍，各有不同，不宜嫉妒別人的優勢，上帝看重的是支派是否盡力執行已付託的使命。沒有趕出迦南人，貪圖安逸就是沒有盡上當盡的責任；

第二，歷史會存留下來：這些不願意順服上帝的支派，名字都被記在士師記中。

或許每個支派的失敗不算大，但當小失敗加起來，所涉及的範圍，為日後埋下禍根。

在第一章完結時，那本來已經賜給以色列的地土，沒有完全歸屬各支派名下；那本來是被滅絕淨盡的迦南人，卻成了服苦的人居住在其中。更甚的是「亞摩利人強逼但人住在山地，不容他們下到平原」(v34)。但更加諷刺的是，本章結束時描述地土的擁有者竟然是迦南人，「亞摩利人的境界，是從亞克拉濱坡，從西拉而上。」(v36) 不順服上帝的以色列民，就是那不肯趕出迦南人的支派，只看見眼前的利益，忽視了長久的擁有。

思想：「不肯趕出」與「滅絕淨盡」之別就是順服上帝與否；「自我感覺良好」也許是「不肯趕出」的前奏，小心它也是不願順服上帝的起點。

4月3日 【哭】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二 1-5

鑰節：二 4

1 耶和華的使者從吉甲上到波金，對以色列人說：「我使你們從埃及上來，領你們到我向你們列祖起誓應許之地。我又說：『我永不廢棄與你們所立的約。』2 你們也不可與這地的居民立約，要拆毀他們的祭壇。你們竟沒有聽從我的話！為何這樣行呢？」3 因此我又說：『我必不將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他們必作你們肋下的荊棘。他們的神必作你們的網羅。』4 耶和華的使者向以色列眾人說這話的時候，百姓就放聲而哭；5 於是給那地方起名叫波金。眾人在那裏向耶和華獻祭。

上帝變臉！上帝不再扮演協助以色列人趕除迦南人的角色。

上帝差派使者從吉甲到波金，向以色列人宣告祂的判決。一如以往以色列民的不順從，上帝就從起初的救贖說起，提醒以色列民祂曾經為他們成就大事，也不斷地向他們列祖所應許的約負責，只是以色列民沒有聽從祂的話（v2）。讀者不難發現每個階段的領袖要過去，如摩西和約書亞，他們都重述一遍上帝在以色列民中的救贖及奇事（申 32、書 23）；同樣，每當以色列民不信及犯錯後呼求上帝時，上帝也再重述祂在以色列民中所行的事。其中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要以色列民知道，他們現在得享的福份，乃是上帝一直守約的結果（v1 下）。

「你們竟沒有聽從我的話！為何這樣行呢？」（v2 下）

「你們竟沒有……為何……」對於全知的上帝來說，這是一句很奇特的問句；就好像創世記三章中，當始祖犯罪後躲藏起來時，上帝問：「你在哪裏？」（創三 9 下）。全知的上帝不能預計人會作出錯事，又或是不知人在哪裏？然而，當我們留心問題時，主角是「你」、「你們」而不是發問題的上帝。全知的上帝知道萬事，只是被罪蒙蔽心眼的人，不知道為何要作這愚蠢的事而已！上帝希望人在回答問題時，能夠回想祂過去在他們身上的作為，反思失敗的原因。

「因此我又說：『我必不將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他們必作你們肋下的荊棘。他們的神必作你們的網羅。』」（v3）這段說話似曾相識，就像始祖犯罪後，地給人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人必要汗流滿面才得餬口，直到歸了塵土（創三 18-19）。犯罪是會被追討，也會被判刑，沒有例外。上帝清楚的告訴以色列人，趕走迦南人的是上帝自己（v3），而不是以色列人。不知感恩的以色列人，反倒以主人身份協定迦南人作為「服苦之人」服侍他們。以色列人竟然為了暫時的安逸，而為自己換來長期的痛苦。士師記的作者以「波金」的地名，強調以色列人以哭泣來回應上帝的判詞。

思想：我們都不是完全的人，犯錯後會後悔自己作了愚蠢的事，更會為此痛哭！但哭過以後呢？當思想上帝在我們身上所作的工——沒有完全順服上帝，我們的生活將會充滿無盡的痛苦。

4月4日 【下一代的教育】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二 6 -三 6

鑰節：二 6-10

6 從前約書亞打發以色列百姓去的時候，他們各歸自己的地業，佔據地土。7 約書亞在世和約書亞死後，那些見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大事的長老還在的時候，百姓都事奉耶和華。8 耶和華的僕人、嫩的兒子約書亞，正一百一十歲就死了。9 以色列人將他葬在他地業的境內，就是在以法蓮山地的亭拿·希烈，在迦實山的北邊。10 那世代的人也都歸了自己的列祖。後來有別的世代興起，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11 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事奉諸巴力，12 離棄了領他們出埃及地的耶和華－他們列祖的上帝，去叩拜別神，就是四圍列國的神，惹耶和華發怒；13 並離棄耶和華，去事奉巴力和亞斯她錄。14 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就把他們交在搶奪他們的人手中，又將他們付與四圍仇敵的手中，甚至他們在仇敵面前再不能站立得住。15 他們無論往何處去，耶和華都以災禍攻擊他們，正如耶和華所說的話，又如耶和華向他們所起的誓；他們便極其困苦。16 耶和華興起士師，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人的手。17 他們卻不聽從士師，竟隨從叩拜別神，行了邪淫，速速地偏離他們列祖所行的道，不如他們列祖順從耶和華的命令。18 耶和華為他們興起士師，就與那士師同在。士師在世的一切日子，耶和華拯救他們脫離仇敵的手。他們因受欺壓擾害，就哀聲歎氣，所以耶和華後悔了。19 及至士師死後，他們就轉去行惡，比他們列祖更甚，去事奉叩拜別神，總不斷絕頑梗的惡行。20 於是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他說：「因這民違背我吩咐他們列祖所守的約，不聽從我的話，21 所以約書亞死的時候所剩下的各族，我必不再從他們面前趕出，22 為要藉此試驗以色列人，看他們肯照他們列祖謹守遵行我的道不肯。」23 這樣耶和華留下各族，不將他們速速趕出，也沒有交付約書亞的手。

三 1 耶和華留下這幾族，為要試驗那不曾知道與迦南爭戰之事的以色列人，2 好叫以色列的後代又知道又學習未曾曉得的戰事。3 所留下的就是非利士的五個首領和一切迦南人、西頓人，並住黎巴嫩山的希未人，從巴力·黑們山直到哈馬口。4 留下這幾族，為要試驗以色列人，知道他們肯聽從耶和華藉摩西吩咐他們列祖的誠命不肯。5 以色列人竟住在迦南人、赫人、亞摩利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中間，6 娶他們的女兒為妻，將自己的女兒嫁給他們的兒子，並事奉他們的神。

士師記有兩個序言：一個是以軍事上失敗的角度來敘述（一 1 至二 5），另一個是從上帝的角度來呈現以色列民靈性上失敗的開始（二 6 至三 6）。這兩個序言有相輔相成之效，讓讀者明白一個重要的屬靈原則：拜偶像的以色列背棄了與上帝所立的約，就是導致從軍事、社會、道德、治安、族群各層面失敗的主因。

在第二個序言中，約書亞，這位民族領袖再次成為焦點，成為以色列人靈命失敗的反差。在二章 6-10 節中，可以看到對照：有關地土的，約書亞時代的以色列各歸自己地業（v6），而約書亞死了也被埋葬歸自己的地業（v8-9）；有關靈命的，約書亞時代的以色列事奉耶和華（v7），而約書亞死後的以色列不知道耶和華（v10）。此外，從第 7 節及第 10 節有關「事奉」和「知道」這兩個動詞之後，都是以「耶和華為以色列所行的大事」為呼應。可以理解的是屬靈生命上事奉耶和華，以致認識耶和華，祂就在屬靈群體中行大事。

「事奉」在約書亞的遺言中出現了 16 次（書廿四），是一個關鍵字；而「事奉」這用詞在士師記第二個序言中，也出現了 5 次（二 7、11、13、19、三 6）。然而，只有第一次的事奉對象是耶和華，約書亞死後，其他事奉的對象變成了外邦的神明。事奉的對象改變了，下一代的屬靈生命又如何呢？「後來有別的世代興起，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v10 下）

約書亞成為以色列人敬重的領袖，不是因為他具有世人羨慕的領袖特質，而是因為他敬畏上帝，以事奉上帝為優先，也是一位言行一致的事奉者。「能說不能行」是主耶穌對民眾及門徒講論文士和法利賽人的評語（太廿三 3）。那些不能行的空談者，專長是發號施令，不配成為領袖。

信仰要求言行合一，對於下一代的屬靈教育，應從小由行動教育開始。或許他們的認知發展還未理解到為何如此行，但作為領袖及長輩，應以行動教育他們如何作，附以一些簡化的真理教導他們，將屬靈信息及教育傳遞給下一代，避免他們重蹈以色列人的覆轍，不知道上帝，也不知道上帝所行的事。

思想：你現在「事奉」的是甚麼？我們的生活方式和態度如何反映對上帝的委身？你給下一代的教育又是甚麼？

4月5日 【士師第一人 - 俄陀聶】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三 7-11

鑰節：三 10 上

7 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忘記耶和華－他們的上帝，去事奉諸巴力和亞舍拉，8 所以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就把他們交在美索不達米亞王古珊・利薩田的手中。以色列人服事古珊・利薩田八年。9 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的時候，耶和華就為他們興起一位拯救者救他們，就是迦勒兄弟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10 耶和華的靈降在他身上，他就作了以色列的士師，出去爭戰。耶和華將美索不達米亞王古珊・利薩田交在他手中，他便勝了古珊・利薩田。11 於是國中太平四十年。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死了。

當以色列人正被迦南風俗同化時，他們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忘記耶和華他們的上帝，去事奉諸巴力和亞舍拉（v7），三章 7 至 11 節正是描寫第一個士師出現的故事。俄陀聶是士師第一人，他的故事也是士師故事七個循環的第一個。俄陀聶在第一章已經出現過，當時他只是幫助迦勒攻城（一 13），現在卻是拯救以色列人。這故事有典型的士師循環結構，經文編排如下：

- A 犯罪：「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v7）
- B 奴役：「耶和華把他們交在古珊利薩田手中」（v8）
- C 呼求：「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v9）
- B' 拯救：「耶和華興起俄陀聶作士師拯救他們」（v10）
- A' 太平：「俄陀聶勝了古珊利薩田，太平四十年」（v11）

第一個士師故事中，經文內沒有對話，沒有講論或發言，沒有戲劇性的神蹟、沒有特殊情景的描述，也沒有記載個人的缺失，只記載俄陀聶被上帝呼召，領命，拯救，及至帶領以色列人脫離仇敵。可見在救贖的過程中，從來都不僅是人為參與，而是上帝刻意安排，要祂的子民以行動學習功課。正如第二序言中，耶和華所說的話：「因這民違背我吩咐他們列祖所守的約，不聽從我的話，所以約書亞死的時候所剩下的各族，我必不再從他們面前趕出，為要藉此試驗以色列人，看他們肯照他們列祖謹守遵行我的道不肯。」（二 20-22）

俄陀聶被選作第一個士師，似乎是與忠信的迦勒有關。在征服迦南地的戰事中，除了迦勒外，俄陀聶可算是第一位顯出領導能力的領袖。然而，讀者要明白迦勒得地為業是本於守約的耶和華（書十四 9），俄陀聶的拯救行動也不是因他的領袖才能。士師記的作者特別在第三章 10 節中表明：「耶和華的靈降在他身上，他就作了以色列的士師，出去爭戰。」士師記中的真英雄，乃是上帝自己，而不是人看來的民族英雄。這個故事教導我們，仍是上帝以恩典不記前嫌，以能力賦予

人作出拯救行動。上帝以行動教育以色列人，祂的幫助永遠是合時的，可惜人是善忘的，仍舊眷戀罪中之樂。

思想：英雄莫問出處，俄陀聶讓我們明白，只要「耶和華的靈降在他身上」，他便出去爭戰而且得勝而回。你介意自己的出生、學歷、表現嗎？還是學習謹慎、忠誠，期待耶和華的靈降在你身上，成就祂要你所行的事呢！

4月6日 【神之手 - 以笏】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三 12-30

鑰節：三 15-23

12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就使摩押王伊磯倫強盛，攻擊以色列人。13 伊磯倫招聚亞捫人和亞瑪力人，去攻打以色列人，佔據棕樹城。14 於是以色列人服事摩押王伊磯倫十八年。15 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的時候，耶和華就為他們興起一位拯救者，就是便雅憫人基拉的兒子以笏；他是左手便利的。以色列人託他送禮物給摩押王伊磯倫。16 以笏打了一把兩刃的劍，長一肘，帶在右腿上衣服裏面。17 他將禮物獻給摩押王伊磯倫（原來伊磯倫極其肥胖）；18 以笏獻完禮物，便將抬禮物的人打發走了，19 自己卻從靠近吉甲鑿石之地回來，說：「王啊，我有一件機密事奏告你。」王說：「迴避吧！」於是左右侍立的人都退去了。20 以笏來到王面前；王獨自一人坐在涼樓上。以笏說：「我奉上帝的命報告你一件事。」王就從座位上站起來。21 以笏便伸左手，從右腿上拔出劍來，刺入王的肚腹，22 連劍把都刺進去了。劍被肥肉夾住，他沒有從王的肚腹拔出來，且穿通了後身。23 以笏就出到遊廊，將樓門盡都關鎖。24 以笏出來之後，王的僕人到了，看見樓門關鎖，就說：「他必是在樓上大解。」25 他們等煩了，見仍不開樓門，就拿鑰匙開了，不料，他們的主人已死，倒在地上。26 他們耽延的時候，以笏就逃跑了，經過鑿石之地，逃到西伊拉；27 到了，就在以法蓮山地吹角。以色列人隨著他下了山地，他在前頭引路，28 對他們說：「你們隨我來，因為耶和華已經把你們的仇敵摩押人交在你們手中。」於是他們跟著他下去，把守約旦河的渡口，不容摩押一人過去。29 那時擊殺了摩押人約有一萬，都是強壯的勇士，沒有一人逃脫。30 這樣，摩押就被以色列人制伏了。國中太平八十年。

第二個士師故事發生在一個約書亞時代被標示為以色列得勝的地標，就是有棕樹城之稱的耶利哥城。在摩西時代，摩押王曾經以高價聘請巴蘭來咒詛以色列（民廿二-廿四章），並試圖借用淫亂和拜偶像來破壞以色列（民廿五章），然而他們的計劃還是失敗。現在以色列竟然自甘墮落，甚至淪落到被摩押王轄制，更要服侍他們，斷送上帝厚賜給約書亞的祝福。

如前所言，以色列不肯服事上帝，上帝將他們付與四圍仇敵的手中，就得服事外邦的摩押王（v14），直到他們呼求上帝，上帝便給他們興起便雅憫人基拉的兒子以笏，作為他們的拯救者。以笏在希伯來文含有「到底君王在哪裡」的意思，正好反諷了上帝是以色列的君王，但以色列人卻說他們沒有王，而且任意而行。以笏這個名字，正好表達了以色列人屬靈生命陷於黑暗、無方向的時代。此外，以笏是左手便利的人，上帝卻在便雅憫，就是有「右手之子」意思的支派中興起一

位代祂出戰的拯救者(當時右手被認為是權力象徵)。那麼真正掌權的是誰？手中的力量又是從何而來呢？

以笏的「左手便利」被釋經者解釋為「右手受限制」，他將武器帶在右腿上衣服裏面，改變了慣常藏放武器的地方，避過了摩押王守衛的注意。這樣，人以為是阻礙的，卻是上帝為用人所預備的，也能成就祂要人參與的工作。甚麼是上帝合用的器皿，只有上帝自己知道。此外，自以笏前往行刺伊磯倫及至得手之後離開，他都經過鑿石之地（v26 下），就是迦南人所拜祭用手作偶像之地。顯然，這些用手作的偶像一點也無法拯救伊磯倫的性命，也不能阻止以笏的離開。人手所作偶像的無能，正反映出唯耶和華才是真上帝，這也是士師記作者勸告以色列人不要跪拜迦南偶像的目的，以免他們惹耶和華發怒（二 11-22）。

思想：你有看來不體面的地方嗎？上帝可能有別的心意在其中。

4月7日 【名不經傳的珊迦】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三 31

鑰節：三 31

31 以笏之後，有亞拿的兒子珊迦，他用趕牛的棍子打死六百非利士人。他也救了以色列人。

只用一支趕牛的棍子打死六百名非利士人，就是第三位士師珊迦的主要描述。作者對珊迦與俄陀聶的描述相近，他們在拯救以色列人的行動中，沒有對話，沒有行動細節；此外，作者對珊迦的描述比俄陀聶的更少，甚至連珊迦名字的由來及如何成為以色列人士師的經過也沒有交代。他是以色列人嗎？他的名字帶有異教色彩哩！他是如何單靠趕牛的棍子就能打死六百名非利士人？珊迦如謎一般的背景、身份與工作，雖然作者沒有交代，卻為他寫上一個光榮的結語：「他也救了以色列人。」（v31 下）

珊迦，一個帶有異教色彩的外邦人，讓我們看見他使用個人力量對抗非利士人的英勇事蹟。然而，同樣是用個人能力出戰的參孫，是個以色列人，但在拯救過程中卻功敗垂成，與珊迦形成了一個極為強烈的對照。士師記作者對於珊迦的為人一字不提，反之有關參孫的經文敘述中（十四至十六章），卻用上很多篇幅來展現參孫的品格。可見的是，參孫作為以色列人的領袖，在品格上比外邦人更為差勁，道出以色列靈性光景的暗淡。

珊迦所倚靠的是上帝賜給他的本領，正如以笏用藏在右腿上的兩刃劍出奇制勝。珊迦的身分和背景雖然無從查證，但這又何妨呢？不管多平凡的人，只要將生命交在上帝手中，就能夠超越個人的限制，完成那在人看來是不能勝任的事。這就是以笏及珊迦帶給我們的信息。

思想：你可曾因為自己名不經傳，自我形象偏低下看輕自己，認定自己不能成就上帝的工作嗎？起來，拿起你趕牛的棍子，像珊迦一樣，拯救那些上帝要你看見的子民。

4月8日 【兩位妻子-底波拉和雅億】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四 1-24

鑰節：四 12-18，21

1 以笏死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2 耶和華就把他們付與在夏瑣作王的迦南王耶賓手中；他的將軍是西西拉，住在外邦人的夏羅設。3 耶賓王有鐵車九百輛。他大大欺壓以色列人二十年，以色列人就呼求耶和華。4 有一位女先知名叫底波拉，是拉比多的妻，當時作以色列的士師。5 她住在以法蓮山地拉瑪和伯特利中間，在底波拉的棕樹下。以色列人都上她那裏去聽判斷。6 她打發人從拿弗他利的基低斯將亞比挪菴的兒子巴拉召了來，對他說：「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吩咐你說：『你率領一萬拿弗他利和西布倫人上他泊山去。7 我必使耶賓的將軍西西拉率領他的車輛和全軍往基順河，到你那裏去；我必將他交在你手中。』」8 巴拉說：「你若同我去，我就去；你若不同我去，我就不去。」9 底波拉說：「我必與你同去，只是你在所行的路上得不著榮耀，因為耶和華要將西西拉交在一個婦人手裏。」於是底波拉起來，與巴拉一同往基低斯去了。10 巴拉就招聚西布倫人和拿弗他利人到基低斯，跟他上去的有一萬人。底波拉也同他上去。11 摩西岳父 何巴的後裔，基尼人希百曾離開基尼族，到靠近基低斯、撒拿音的橡樹旁支搭帳棚。12 有人告訴西西拉說：「亞比挪菴的兒子巴拉已經上他泊山了。」13 西西拉就聚集所有的鐵車九百輛和跟隨他的全軍，從外邦人的夏羅設出來，到了基順河。14 底波拉對巴拉說：「你起來，今日就是耶和華將西西拉交在你手的日子。耶和華豈不在你前頭行嗎？」於是巴拉下了他泊山，跟隨他有一萬人。15 耶和華使西西拉和他一切車輛全軍潰亂，在巴拉面前被刀殺敗；西西拉下車步行逃跑。16 巴拉追趕車輛、軍隊，直到外邦人的夏羅設。西西拉的全軍都倒在刀下，沒有留下一人。17 只有西西拉步行逃跑，到了基尼人希百之妻雅億的帳棚，因為夏瑣王耶賓與基尼人希百家和好。18 雅億出來迎接西西拉，對他說：「請我主進來，不要懼怕」；西西拉就進了她的帳棚。雅億用被將他遮蓋。19 西西拉對雅億說：「我渴了，求你給我一點水喝。」雅億就打開皮袋，給他奶子喝，仍舊把他遮蓋。20 西西拉又對雅億說：「請你站在帳棚門口，若有人來問你說：『有人在這裏沒有？』你就說：『沒有。』」21 西西拉疲乏沉睡。希百的妻雅億取了帳棚的橛子，手裏拿著錘子，輕悄悄地到他旁邊，將橛子從他鬚邊釘進去，釘入地裏。西西拉就死了。22 巴拉追趕西西拉的時候，雅億出來迎接他說：「來吧，我將你所尋找的人給你看。」他就進入帳棚，看見西西拉已經死了，倒在地上，橛子還在他鬚中。23 這樣，上帝使迦南王耶賓被以色列人制伏了。24 從此以色列人的手越發有力，勝了迦南王耶賓，直到將他滅絕了。

「以笏死後，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v1)，耶和華相繼用外圍的迦南人管教以色列人，先是出現在東方的摩押（三 12-30），接着是西方的非利士

人（三 31），現在則是在北方夏瑣作王的耶賓，並其大將西西拉。耶賓王有鐵車九百輛，他大大欺壓以色列人二十年，以色列人就呼求耶和華（v3）。然而，這次耶和華不是以興起一位士師來拯救以色列人，而是使用兩位妻子——底波拉和雅億，使迦南王耶賓被以色列人制伏並失去西西拉大將。

上帝透過底波拉發出號令，要巴拉率領一萬大軍迎戰，並應許將西西拉率領的鐵車及全軍交給他（v6-7,14）。可是，巴拉回應底波拉的是：「你若同我去，我就去；你若不同我去，我就不去。」（v8）巴拉的出戰不是沒有計劃，而是缺乏勇氣，他的順服也是帶有條件的回應，以致那本來屬於出戰的榮耀，卻歸於一個女人的身上。如果巴拉全心全意的順服上帝，上帝必然將榮耀完全的歸給他——榮耀從來都是屬於勇於承擔的人。可惜的是，帶着條件來順服的巴拉，只能目送那本來是歸給自己的榮耀歸了別人！士師記作者給我們的教訓是，完全的順服帶來最高的榮耀。

究竟誰是得榮耀的女人呢？上帝使用了一個與摩西有親屬關係，卻與以色列的敵人有交往的家庭，基尼人希百的妻子雅億來完成祂的旨意。雅億為西西拉將軍提供了一個可以躲藏與休息的帳篷，也將補充體力的奶給他喝。西西拉想不到這個「安全」的地方，反成了一個女子用錘子和帳篷橛子將他釘死的地方；西西拉想不到那戰無不勝的鐵車，卻敵不過用木作成的橛子。當時的女人根本沒有機會接受作戰訓練，但上帝有主權呼召任何一位祂所定意使用的人，也將榮耀歸給她。

我們看到唯有順服才能培育出真正的領袖人才。

思想：一個願意順服上帝，但因沒有信心，需要附加條件；另一個願意順服上帝，雖然環境不利，仍然竭盡全力。誰是士師？或許「士師」只是一個頭銜。真正耶和華的士師，是那位明白該作的事，並且願意隨時候命的那位。你是這樣的人嗎？

4月9日 【底波拉之歌】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五 1-31

鑰節：五 1-11，31

1 那時，底波拉和亞比挪菴的兒子巴拉作歌，說：2 因為以色列中有軍長率領，百姓也甘心犧牲自己，你們應當頌讚耶和華！3 君王啊，要聽！王子啊，要側耳而聽！我要向耶和華歌唱；我要歌頌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4 耶和華啊，你從西珥出來，由以東地行走。那時地震天漏，雲也落雨。5 山見耶和華的面就震動，西奈山見耶和華—以色列上帝的面也是如此。6 在亞拿之子珊迦的時候，又在雅億的日子，大道無人行走，都是繞道而行。7 以色列中的官長停職，直到我底波拉興起，等我興起作以色列的母。8 以色列人選擇新神，爭戰的事就臨到城門。那時，以色列四萬人中豈能見盾牌槍矛呢？9 我心傾向以色列的首領，他們在民中甘心犧牲自己。你們應當頌讚耶和華！10 騎白驢的、坐繡花毯子的、行路的，你們都當傳揚！11 在遠離弓箭響聲打水之處，人必述說耶和華公義的作為，就是他治理以色列公義的作為。那時耶和華的民下到城門。12 底波拉啊，興起！興起！你當興起，興起，唱歌。亞比挪菴的兒子巴拉啊，你當奮興，擄掠你的敵人。13 那時有餘剩的貴冑和百姓一同下來；耶和華降臨，為我攻擊勇士。14 有根本在亞瑪力人的地，從以法蓮下來的；便雅憫在民中跟隨你。有掌權的從瑪吉下來；有持杖檢點民數的從西布倫下來；15 以薩迦的首領與底波拉同來；以薩迦怎樣，巴拉也怎樣。眾人都跟隨巴拉衝下平原；在呂便的溪水旁有心中定大志的。16 你為何坐在羊圈內聽群中吹笛的聲音呢？在呂便的溪水旁有心中設大謀的。17 基列人安居在約旦河外。但人為何等在船上？亞設人在海口靜坐，在港口安居。18 西布倫人是拚命敢死的；拿弗他利人在田野的高處也是如此。19 君王都來爭戰。那時迦南諸王在米吉多水旁的他納爭戰，卻未得擄掠銀錢。20 星宿從天上爭戰，從其軌道攻擊西西拉。21 基順古河把敵人沖沒；我的靈啊，應當努力前行。22 那時壯馬馳驅，踢跳，奔騰。23 耶和華的使者說：應當咒詛米羅斯，大大咒詛其中的居民；因為他們不來幫助耶和華，不來幫助耶和華攻擊勇士。24 願基尼人希百的妻雅億比眾婦人多得福氣，比住帳棚的婦人更蒙福祉。25 西西拉求水，雅億給他奶子，用寶貴的盤子給他奶油。26 雅億左手拿著帳棚的橛子，右手拿著匠人的錘子，擊打西西拉，打傷他的頭，把他的鬢角打破穿通。27 西西拉在她腳前曲身仆倒，在她腳前曲身倒臥；在那裏曲身，就在那裏死亡。28 西西拉的母親從窗戶裏往外觀看，從窗櫺中呼叫說：他的戰車為何耽延不來呢？他的車輪為何行得慢呢？29 聰明的宮女安慰她，她也自言自語地說：30 他們莫非得財而分？每人得了一兩個女子？西西拉得了彩衣為擄物，得繡花的彩衣為掠物。這彩衣兩面繡花，乃是披在被擄之人頸項上的。31 耶和華啊，願你的仇敵都這樣滅亡！願愛你的人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

這一章經文不容易解釋，因為它是用詩歌的體裁寫成。其中提及很多不同的民族和當時的地理環境作為背景資料，文字也有點艱深，畢竟是三千多年前的事物，我們實在不容易理解和掌握。另外，若與第四章的內容對照，將會發現有一些是第四章所沒有提及的細節。然而，學者指出敘事與詩歌之間的表面差異，並非歷史記錄的不同，而是敘事筆法的變化，扮演着彼此互補的角色。縱使不同的寫作表達方式，信息卻很清晰，內容也有很多強烈的對比，讓讀者不難明白箇中的教訓。

這首詩歌可簡單的按事件來分段，其主軸是由預備戰爭到最後勝利的發展過程而成。作者發出呼喚：「我要向耶和華歌唱；我要歌頌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v3)，並以「人必述說耶和華公義的作為」(v11)為呼應，「公義」成為四及五章的結論，因為在整個拯救事件中，上帝是要對外邦王的審判以及彰顯祂的公義(四3、23)。因此，在詩歌結束時，耶和華的仇敵滅亡，愛祂的人得到振奮，得到光輝(v31)。

在第四及五章中可以看到的是，上帝的兒女是否願意學習離開自我中心的視野，效法底波拉和雅億，投入上帝國度的事工。底波拉之歌，再次提醒以色列人，他們是屬於上帝的子民。凡跟隨上帝的，必然蒙福；遠離上帝的，終必滅亡。上帝是公義的上帝，祂已預言，祂必追討。

思想：底波拉甘心樂意服事上帝，就是我們最好的榜樣。上帝的子民若對上帝不忠，他們的勝利必不長久。不要以為有領袖能力才是服事上帝的人選，缺乏底波拉及雅億挺身而出的精神，不能回應上帝的呼召，也不能分享得勝後的榮耀。

4 月 10 日

【不聽從我的話】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六 1-10

鑰節：六 7-10

1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就把他們交在米甸人手裏七年。
2 米甸人壓制以色列人；以色列人因為米甸人，就在山中挖穴、挖洞、建造營寨。
3 以色列人每逢撒種之後，米甸人、亞瑪力人，和東方人都上來攻打他們，4 對著他們安營，毀壞土產，直到迦薩，沒有給以色列人留下食物，牛、羊、驢也沒有留下；5 因為那些人帶著牲畜帳棚來，像蝗蟲那樣多，人和駱駝無數，都進入國內，毀壞全地。6 以色列人因米甸人的緣故，極其窮乏，就呼求耶和華。7 以色列人因米甸人的緣故，呼求耶和華，8 耶和華就差遣先知到以色列人那裏，對他們說：「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說：『我曾領你們從埃及上來，出了為奴之家，9 救你們脫離埃及人的手，並脫離一切欺壓你們之人的手，把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將他們的地賜給你們』；10 又對你們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上帝。你們住在亞摩利人的地，不可敬畏他們的神。你們竟不聽從我的話。』」

以色列人是善忘的，就好像從來都沒有吸收歷史的教訓一樣。

「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這句話等同於「拜偶像、事奉諸巴力」的意思（二 11，三 7），也是表明以色列人已經違背了與耶和華所立的約，隨意事奉別的神明。上帝是寫下以色列救恩歷史的上帝。祂曾利用美索不達米亞王（三 8）、摩押王（三 12）、夏瑣王（四 2）來欺壓以色列人，但藉着俄陀聶、以笏和底波拉的拯救，讓他們分別享受了 40 年、80 年、之後又再 40 年的太平（三 11、30、五 31）。然而，以色列人的善忘，令他們「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就把他們交在米甸人手裏七年。」（六 1）

以色列人因為米甸人的欺壓，在極其窮乏之下呼求耶和華（v7），但奇怪的是，上帝不是為他們興起一位士師，反倒差遣一位像當日從吉甲到波金的使者（二 1-5），從歷史教訓中譴責這些迷失的以色列人，讓他們回想自己被欺壓的原因：不是因為敵人有多殘暴，不是因為環境有多困難，而是以色列人屬靈生命上不肯聽從耶和華的話（v10）。

「你們竟不聽從我的話」。聽，並不只是用耳朵來聽，真正明白的聽，必然有具體的回應行動來表明。申命記六章 4-5 節：「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上帝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上帝。」真正聽到耶和華是我們獨一的主，附帶的回應行動就是要專一的愛祂，以忠誠的行為來表明你所聽到的話。以色列的失敗在於他們只聽不做，沒有行為的屬靈生命是死的。此外，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不是因為屬靈層面，而是他們在牲畜及土產上，遭受極

為嚴重的損失（v3-5）。以色列人敬拜外邦人的信仰，不但沒有豐富的收成，反為他們帶來戰爭與荒蕪。

與波金事件相比，兩處都有責備的話，但這次宣告之後，上帝沒有如波金那樣離開那地，留下一群哀哭的子民。反之，祂為呼求拯救的以色列人預備基甸作為士師，這就是上帝的恩典與慈愛。

思想：聆聽帶有實際的行動，更表彰人的屬靈生命。聆聽聖經而得的信息，你是否將其轉化為實際的回應行動呢？若是上帝沒有立時帶你離開困境，祂仍會對你說話，你會聽祂的話嗎？

4月11日

【我與你同在】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六 11-32

鑰節：六 12-18

1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就把他們交在米甸人手裏七年。
2 米甸人壓制以色列人；以色列人因為米甸人，就在山中挖穴、挖洞、建造營寨。
3 以色列人每逢撒種之後，米甸人、亞瑪力人，和東方人都上來攻打他們，4 對著他們安營，毀壞土產，直到迦薩，沒有給以色列人留下食物，牛、羊、驢也沒有留下；5 因為那些人帶著牲畜帳棚來，像蝗蟲那樣多，人和駱駝無數，都進入國內，毀壞全地。6 以色列人因米甸人的緣故，極其窮乏，就呼求耶和華。7 以色列人因米甸人的緣故，呼求耶和華，8 耶和華就差遣先知到以色列人那裏，對他們說：「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說：『我曾領你們從埃及上來，出了為奴之家，9 救你們脫離埃及人的手，並脫離一切欺壓你們之人的手，把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將他們的地賜給你們』；10 又對你們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上帝。你們住在亞摩利人的地，不可敬畏他們的神。你們竟不聽從我的話。』」11 耶和華的使者到了俄弗拉，坐在亞比以謝族人約阿施的橡樹下。約阿施的兒子基甸正在酒醉那裏打麥子，為要防備米甸人。12 耶和華的使者向基甸顯現，對他說：「大能的勇士啊，耶和華與你同在！」13 基甸說：「主啊，耶和華若與我們同在，我們何致遭遇這一切事呢？我們的列祖不是向我們說『耶和華領我們從埃及上來』嗎？他那樣奇妙的作為在哪裏呢？現在他卻丟棄我們，將我們交在米甸人手裏。」14 耶和華觀看基甸，說：「你靠著你這能力去從米甸人手裏拯救以色列人，不是我差遣你去的嗎？」15 基甸說：「主啊，我有何能拯救以色列人呢？我家在瑪拿西支派中是至貧窮的。我在我父家是至微小的。」16 耶和華對他說：「我與你同在，你就必擊打米甸人，如擊打一人一樣。」17 基甸說：「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給我一個證據，使我知道與我說話的就是主。18 求你不要離開這裏，等我歸回將禮物帶來供在你面前。」主說：「我必等你回來。」基甸去預備了一隻山羊羔，用一伊法細麵做了無酵餅，將肉放在筐內，把湯盛在壺中，帶到橡樹下，獻在使者面前。20 上帝的使者吩咐基甸說：「將肉和無酵餅放在這磐石上，把湯倒出來。」他就這樣行了。21 耶和華的使者伸出手內的杖，杖頭挨了肉和無酵餅，就有火從磐石中出來，燒盡了肉和無酵餅。耶和華的使者也就不見了。22 基甸見他是耶和華的使者，就說：「哀哉！主耶和華啊，我不好了，因為我親面看見耶和華的使者。」23 耶和華對他說：「你放心，不要懼怕，你必不致死。」24 於是基甸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起名叫「耶和華沙龍」。（這壇在亞比以謝族的俄弗拉直到如今。）25 當那夜，耶和華吩咐基甸說：「你取你父親的牛來，就是那七歲的第二隻牛，並拆毀你父親為巴力所築的壇，砍下壇旁的木偶，26 在這磐石上整整齊齊地為耶和華—你的上帝築一座壇，將第二隻牛獻為燔祭，用你所砍下的木偶作柴。」27 基甸就從他僕人中挑了十個人，照著耶和華

吩咐他的行了。他因怕父家和本城的人，不敢在白晝行這事，就在夜間行了。**28** 城裏的人清早起來，見巴力的壇拆毀，壇旁的木偶砍下，第二隻牛獻在新築的壇上，**29** 就彼此說：「這事是誰做的呢？」他們訪查之後，就說：「這是約阿施的兒子基甸做的。」**30** 城裏的人對約阿施說：「將你兒子交出來，好治死他；因為他拆毀了巴力的壇，砍下壇旁的木偶。」**31** 約阿施回答站著攻擊他的眾人說：「你們是為巴力爭論嗎？你們要救他嗎？誰為他爭論，趁早將誰治死！巴力如果是神，有人拆毀他的壇，讓他為自己爭論吧！」**32** 所以當日人稱基甸為耶路·巴力，意思說：「他拆毀巴力的壇，讓巴力與他爭論。」

基甸蒙召的經過，與之前的士師不同，耶和華與他對話。

「大能的勇士啊，耶和華與你同在！」（v12 下）這是耶和華使者對基甸說頭一句話，是一句鼓勵並帶有應許的話。想一想，有甚麼比有「耶和華與你同在」更好不過呢？基甸的回應卻是如果耶和華與我們同在，為何每年米甸人都來毀壞他們的財物呢？如果耶和華與我們同在，祂當年帶領以色列出埃及的作為，如今為何不被記念呢（v13）？這是基甸面對同胞被欺壓，向耶和華提出質疑的反問。不相信耶和華的同在，也不相信耶和華可以幫助他們，基甸的問題，顯出人對上帝有兩個錯誤的假設。第一，認為上帝與我們同在，壞事是不會發生的；第二，認為人即使犯罪，滿有憐憫的上帝也會拯救他們。基甸的問題與以上的錯誤假設，就是忽略了人應該具有的責任。人要明白他們今天經歷的光景，與他們所作的事有直接關連。基甸的問題也反映出他認信上帝的屬靈生命。罪使人只看到對自己的不公的事，卻看不到背後的原因。正如以賽亞書所言，這並非上帝的膀臂縮短不能施行拯救，而是因為人的罪孽使人與上帝隔絕（賽五十九 1-2）。

「耶和華與你同在」不單是耶和華對基甸的應許，也是對基甸發出的呼召。基甸的回應是「主啊，我有何能拯救以色列人呢？我家在瑪拿西支派中是至貧窮的。我在我父家是至微小的。」（v15）基甸從卑微的身世和恩賜來看要承擔的工作，聽不到上帝話語中的重點，「你靠著你這能力去從米甸人手裏拯救以色列人，不是我差遣你去的嗎？」（v14）成功的真正關鍵，並不是來自環境及個人能力；上帝的差派與同在，才是基甸成功的主要因素。上帝可以用不可能的人，來完成不可能的事；懷疑自己哪會是「大能的勇士」的基甸，仍然可以成為士師時代重要的士師。上帝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祂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前一 27-29）。

思想：「我與你同在」曾經是摩西（出三 12）、約書亞（書一 5）及基甸（士六 12）蒙召時的屬靈王牌，以致他們都能帶領以色列人完成上帝給他們的使命。主耶穌離開世界之時，也應許「常與我們同在」，以致我們能履行祂給我們的使命，直到祂再來（太廿八 20）。你願意承擔主耶穌那同在的差派嗎？

4月12日 【人還是過多】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六 33 -七 25

鑰節：七 1-4

六 33 那時，米甸人、亞瑪力人，和東方人都聚集過河，在耶斯列平原安營。34 耶和華的靈降在基甸身上，他就吹角；亞比以謝族都聚集跟隨他。35 他打發人走遍瑪拿西地，瑪拿西人也聚集跟隨他；又打發人去見亞設人、西布倫人、拿弗他利人，他們也都出來與他們會合。36 基甸對上帝說：「你若果照著所說的話，藉我手拯救以色列人，37 我就把一團羊毛放在禾場上：若單是羊毛上有露水，別的地方都是乾的，我就知道你必照著所說的話，藉我手拯救以色列人。」38 次日早晨基甸起來，見果然是這樣；將羊毛擠一擠，從羊毛中擰出滿盆的露水來。39 基甸又對上帝說：「求你不要向我發怒，我再說這一次：讓我將羊毛再試一次。但願羊毛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40 這夜上帝也如此行：獨羊毛上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

七 1 耶路·巴力就是基甸，他和一切跟隨的人早晨起來，在哈律泉旁安營。米甸營在他們北邊的平原，靠近摩利岡。2 耶和華對基甸說：「跟隨你的人過多，我不能將米甸人交在他們手中，免得以色列人向我誇大，說：『是我們自己的手救了我們。』」3 現在你要向這些人宣告說：『凡懼怕膽怯的，可以離開基列山回去。』」於是有二萬二千人回去，只剩下一萬。4 耶和華對基甸說：「人還是過多；你要帶他們下到水旁，我好在那裏為你試試他們。我指點誰說：『這人可以同你去』，他就可以同你去；我指點誰說：『這人不可同你去』，他就不可同你去。」5 基甸就帶他們下到水旁。耶和華對基甸說：「凡用舌頭舔水，像狗舔的，要使他單站在一處；凡跪下喝水的，也要使他單站在一處。」6 於是用手捧著舔水的有三百人，其餘的都跪下喝水。7 耶和華對基甸說：「我要用這舔水的三百人拯救你們，將米甸人交在你手中；其餘的人都可以各歸各處去。」8 這三百人就帶著食物和角；其餘的以色列人，基甸都打發他們各歸各的帳棚，只留下這三百人。米甸營在他下邊的平原裏。9 當那夜，耶和華吩咐基甸說：「起來，下到米甸營裏去，因我已將他們交在你手中。10 倘若你怕下去，就帶你的僕人普拉下到那營裏去。11 你必聽見他們所說的，然後你就有膽量下去攻營。」於是基甸帶著僕人普拉下到營旁。12 米甸人、亞瑪力人，和一切東方人都布散在平原，如同蝗蟲那樣多。他們的駱駝無數，多如海邊的沙。13 基甸到了，就聽見一人將夢告訴同伴說：「我做了一夢，夢見一個大麥餅滾入米甸營中，到了帳幕，將帳幕撞倒，帳幕就翻轉傾覆了。」14 那同伴說：「這不是別的，乃是以色列人約阿施的兒子基甸的刀；上帝已將米甸和全軍都交在他的手中。」15 基甸聽見這夢和夢的講解，就敬拜上帝，回到以色列營中，說：「起來吧！耶和華已將米甸的軍隊交在你們手中了。」16 於是基甸將三百人分作三隊，把角和空瓶交在各人手裏（瓶內都藏著火把），17 吩咐他們說：「你們要看我行事：我到了營的旁邊怎樣行，你們

也要怎樣行。**18** 我和一切跟隨我的人吹角的時候，你們也要在營的四圍吹角，喊叫說：『耶和華和基甸的刀！』**19** 基甸和跟隨他的一百人，在三更之初才換更的時候，來到營旁，就吹角，打破手中的瓶。**20** 三隊的人就都吹角，打破瓶子，左手拿著火把，右手拿著角，喊叫說：「耶和華和基甸的刀！」**21** 他們在營的四圍各站各的地方；全營的人都亂竄。三百人吶喊，使他們逃跑。**22** 三百人就吹角，耶和華使全營的人用刀互相擊殺，逃到西利拉的伯·哈示他，直逃到靠近他巴的亞伯·米何拉。**23** 以色列人就從拿弗他利、亞設，和瑪拿西全地聚集來追趕米甸人。**24** 基甸打發人走遍以法蓮山地，說：「你們下來攻擊米甸人，爭先防守約旦河的渡口，直到伯·巴拉。」於是以法蓮的眾人聚集，防守約旦河的渡口，直到伯·巴拉，**25** 捉住了米甸人的兩個首領：一名俄立，一名西伊伯；將俄立殺在俄立磐石上，將西伊伯殺在西伊伯酒醉那裏；又追趕米甸人，將俄立和西伊伯的首級帶過約旦河，到基甸那裏。

基甸是一個膽小的人，從被呼召那刻開始，他列舉了自己不能解決米甸人為患的理由。然而上帝呼召他也肯定他，也容許他試驗祂的真實。從六至七章幾個發生在晚上的重要情節，更格外顯出他的膽小。他在夜間砍下巴力祭壇（六 27），在夜間試驗上帝（六 38、40），在夜間下到米甸營裏（七 9），一點大將之風也沒有。即使有了士師的標記「耶和華的靈」（六 34），他仍四出籌集出戰的人（六 34-35），還是覺得缺乏充分的把握和安全感（六 36-40）。士師記者作者似乎刻意藉着「哈律」（七 1）及「膽怯」（七 3）這兩個同音卻意義不同的相關語，呈現出被仇敵包圍的情況，當耶和華呼籲懼怕膽怯的人可離開時，三分之二人選擇離去。事實是縱使基甸信心不足，但耶和華仍然表明「人還是過多」。

「人還是過多」是甚麼意思呢？讓基甸和讀者意外的是，上帝竟然用飲水的方式來決定出戰的人選！上帝不但不在乎人數的多寡，祂更不在乎以色列人能否作戰，免得以色列人向祂自誇，說是自己的手救了他們（七 2 下）。「人還是過多」要表達的是：上帝不需要冗員，祂不需要依照人的方式來作戰；上帝不是呼召志願軍，祂自己有用人的標準。能否加入耶和華的軍隊，不是因為人的行為或決心，而是有沒有明白上帝的旨意，更不是靠外添的武器。上帝曾藉以笏的兩刃劍，奇招打敗摩押王（三 12-20）；上帝也可用趕牛の木棍藉珊迦打敗非利士人；上帝更可用木做的橈子，借雅億的手釘死夏瑣王；以至從來都沒有出現那基甸的刀，也能殺敗米甸人。上帝使用的武器層出不窮！因為，勝利本來就屬於耶和華。

基甸最終都明白「耶和華與你同在」的意思，就是耶和華才是真正動刀者。他要配合的工作，就是帶領以色列人追趕米甸人，打發人走遍以法蓮山地殺掉米甸人的將領（七 23-25），拯救以色列人成為真正「大能的勇士」（六 12）。

思想：我們都有自己的失敗和軟弱，也會像基甸一樣膽小，不願意承擔。然而，

箴十六 9 提醒我們：「人心籌算自己的道路；惟耶和華指引他的腳步」。上帝是得勝的上帝，抓緊「耶和華與你同在」的應許，讓你也能成為「大能的勇士」。

4 月 13 日 【領袖危機】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八 1-28

鑰節：八 22-27

22 以色列人對基甸說：「你既救我們脫離米甸人的手，願你和你的兒孫管理我們。」

23 基甸說：「我不管理你們，我的兒子也不管理你們，惟有耶和華管理你們。」

24 基甸又對他們說：「我有一件事求你們：請你們各人將所奪的耳環給我。」（原來仇敵是以實瑪利人，都是戴金耳環的。）**25** 他們說：「我們情願給你」，就鋪開一件外衣，各人將所奪的耳環丟在其上。**26** 基甸所要出來的金耳環重一千七百舍客勒金子。此外還有米甸王所戴的月環、耳墜，和所穿的紫色衣服，並駱駝項上的金鍊子。**27** 基甸以此製造了一個以弗得，設立在本城俄弗拉。後來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行了邪淫；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

士師記作者將以法蓮的參戰（七 24-25）和以法蓮戰後心有不甘的對質（八 1-3），放在七章 23 節和八章 4 節中間，並且將八章 4-21 節基甸應對其他參戰支派作出對照，讓讀者不難覺察基甸有兩種不同的領袖態度。

事件一，戰事臨近尾聲時，基甸獨自呼籲更多人前來參與圍剿敵軍行動（七 24）。由於以法蓮是一支強大的支派，也曾經出現如底波拉這麼有影響力的領袖，以法蓮以軍事優勢伸出援手，幫助基甸捉拿米甸人是很正常的，但基甸沒有作出邀請，因而引發以法蓮的質問。雖然最後基甸以謙虛並得體的應對，讓以法蓮人的怒氣消失（八 3）；但問題是基甸為什麼要發出呼籲呢？上帝不是已經向基甸表明「跟隨你的人過多」（七 2,4），並且明說已將米甸人交在基甸手中（七 7），而不是交在以法蓮手中麼？（八 3）。基甸安撫以法蓮的話，不只是借用也扭曲上帝的話，以挽回自己管治的尊嚴。作為領袖的基甸，他是取悅人而不取悅上帝，他向權力妥協了。

事件二，戰事結束，以色列人對基甸說：「你既救我們脫離米甸人的手，願你和你的兒孫管理我們。」基甸說：「我不管理你們，我的兒子也不管理你們，惟有耶和華管理你們。」（八 22-23）基甸再次說出堂皇的話，隨後他卻說：「我有一件事求你們：請你們各人將所奪的耳環給我。」（八 24）基甸不僅收集金耳環，還像米甸王一樣，喜歡蒐集月環、耳墜，和所穿的紫色衣服，並駱駝項上的金鍊子（八 26）。基甸的行為和喜愛已經與迦南人一樣，歡喜蒐集掠奪得來的戰利品。雖然，他將得來的金器打造成以弗得，看似是為祭司所用，實際上卻是習染了迦南人敬拜偶像的方式，成為基甸及以色列民的網羅。

思想：基甸為我們上了一課。作領袖的必須能夠接受批評，也不能見利忘義。誠如新約提摩太前書三章 7 至 9 節中，有關作領袖的教導：「監督也必須在教外有好名聲，恐怕被人毀謗，落在魔鬼的網羅裏。執事的，也是如此：必須端莊，不一口兩舌，不好喝酒，不貪不義之財；要存清潔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奧祕。」基甸本來有來自上帝肯定的好名聲，但他仍用自己的方法去建立，以致晚節不保；基甸作為領袖，說話對人不對事一口兩舌，亦因財利而忘記了上帝的訓示，沒有存清潔的心，以領袖的權柄帶領以色列人回轉歸向上帝，亦令全家陷入網羅。

4月14日 【基甸的落幕】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八 29-35

鑰節：八 29

29 約阿施的兒子耶路·巴力回去，住在自己家裏。30 基甸有七十個親生的兒子，因為他有許多的妻。31 他的妾住在示劍，也給他生了一個兒子。基甸與他起名叫亞比米勒。32 約阿施的兒子基甸，年紀老邁而死，葬在亞比米勒族的俄弗拉，在他父親約阿施的墳墓裏。33 基甸死後，以色列人又去隨從諸巴力行邪淫，以巴力·比利土為他們的神。34 以色列人不記念耶和華——他們的上帝，就是拯救他們脫離四圍仇敵之手的，35 也不照著耶路·巴力，就是基甸向他們所施的恩惠厚待他的家。

基甸的人生開始落幕了。士師記作者以「約阿施的兒子耶路·巴力回去，住在自己家裏」(v29) 成為基甸落幕的開場白很有心思。

基甸出場是在自己家鄉俄弗拉橡樹下的酒醉。一個卑微的工作間，因着上帝的應許與同在，那地方立了一座名叫「耶和華沙龍」的壇（六 11，24），也就是「耶和華賜平安」；一個卑微的人因認識耶和華真神而得着上帝的能力，也藉他為受欺壓的人帶來上帝的平安。俄弗拉，是基甸得到祝福的開始，然而，成名後的基甸製造了以弗得，並將之設立在「俄弗拉」，成了以色列及基甸家族墮落的源頭。人心敗壞，將自己的家鄉，原本是上帝的平安變成墮落的網羅。

基甸上場時的開句是「約阿施的兒子基甸」，現在變成了「約阿施的兒子耶路·巴力」，「耶路巴力」的意思就是「讓巴力自己爭論」。新的名字是要指出基甸的行為，是要顯明假神巴力的無能。在整個基甸的敘事中，我們可以看到作者繼續使用「耶路·巴力」來代表基甸，是要提醒讀者，這場戰爭最主要目的，就是要證明真神耶和華有能力拆毀假神的祭壇，而它們是沒有反擊能力。基甸行動的成功，就是最佳的明證。可悲的是，戰事結束後，以色列民將管治權交給基甸，基甸沒有帶領他們歸回敬拜耶和華，反倒收集金銀珠寶製造以弗得，成為以色列人敬拜的對象（八 27）。基甸從一個「粉碎偶像的人」變成「製造偶像的人」，使以色列人開始拜偶像。成功背後隱藏了誘惑，在個人利益與民族利益之間，基甸雖然在嘴唇上順服上帝，行動上卻偏離了上帝的呼召。「耶路·巴力」——一個沒有上帝中心的名字——終於正式取代了「基甸」（八 35，九 1-5）。

思想：基甸的一生讓我們明白，人若經不起價值觀的考驗，思想和行為也就會被世界同化；缺乏對上帝的持守，便會得出暗淡的結局，也將禍害延續至後代。讓我們學習不以自我為中心的動機，也不假借上帝的名，私下作出不合上帝心意的

決定。

4月15日 【造王者】

作者：潘智剛

經文：士師記九 1-6

鑰節：九 6

1 耶路·巴力的兒子亞比米勒到了示劍見他的眾母舅，對他們和他外祖全家的人說：2「請你們問示劍的眾人說，是耶路·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管理你們好呢？還是一人管理你們好呢？你們又要記念我是你們的骨肉。」3 他的眾母舅便將這一切話為他說給示劍人聽，示劍人的心就歸向亞比米勒。他們說：「他原是我們的弟兄」；4 就從巴力·比利土的廟中取了七十舍客勒銀子給亞比米勒；亞比米勒用以雇了些匪徒跟隨他。5 他往俄弗拉到他父親的家，將他弟兄、耶路·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殺在一塊磐石上；只剩下耶路·巴力的小兒子約坦，因為他躲藏了。6 示劍人和米羅人都一同聚集，往示劍橡樹旁的柱子那裏，立亞比米勒為王。

基甸的生活方式及眾多妻子生下了七十個兒子，為自己製造了一個問題家庭。承接了基甸的最終稱號，作者以耶路巴力的兒子亞比米勒作為第九章的開首，這個由婢女所生的兒子（九 18）的小角色，卻為基甸家帶來了家庭的悲劇，成為基甸故事的最終回。

亞比米勒出生卑微，但他掌握生活在大家庭中的不安，從中挑釁達到個人意圖。首先，「七十人都管理你們好呢？還是一人管理你們好呢？」（v2 上）大家庭中權利分配不均，特別是眾母舅及外祖全家，加上基甸死後失去了領袖，沒有安全感是可以理解的。亞比米勒教唆眾人考量個人利益，挑起眾人的私心。此外，「你們又要記念我是你們的骨肉」（v2 下），亞比米勒向示劍的眾母舅打「親情牌」，他訴諸支派身份的不同，分化家庭成員的關係，讓事情變得對立。最終，亞比米勒的語言藝術成功了！示劍人的心歸向他，也埋下殺害自己七十個兄弟的伏線。我們發現，人間的親情在沒有上帝的約束及主導下，是不能維護的，也應對了八章 27 節中對基甸所作的總結：「基甸以此製造了一個以弗得，設立在本城俄弗拉。後來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行了邪淫；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

讓我們再細想作者在基甸的落幕與亞比米勒上台中的描述。他們都是出身卑微的人，同樣是以俄弗拉作為舞台，但箇中的意義就差太遠了。基甸在俄弗拉橡樹下的酒醉，成了「耶和華沙龍」的壇，上帝同在的應許（六 11，24），也是「耶和華賜平安」之地；亞比米勒卻在俄弗拉，將父親的家，就是他弟兄、耶路·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殺在一塊磐石上（v5 上），上帝賜平安的地方，因為個人的權力慾使家人帶來不安。俄弗拉的樹旁，是昔日基甸成為上帝大能勇士的開始，現在卻成為亞比米勒自立為王之地。當人心中沒有上帝，個人的私利便成為那造王者。

思想：亞比米勒心懷惡意挑釁眾人的種族優越感，反思我們的屬靈生命成長，是否也限制於宗派身份及神學差異，忽略了基督宗教的大公性和廣大性呢？此外，當我們作領導和教導時，要避免自我中心、玩弄權術以建立個人威信；卻要切記讓上帝成為我們的王。

4月16日 【倖存者的寓言】

作者：潘智剛

經文：九 7-21

鑰節：九 16-20

7 有人將這事告訴約坦，他就去站在基利心山頂上，向眾人大聲喊叫說：「示劍人哪，你們要聽我的話，上帝也就聽你們的話。」8 有一時，樹木要膏一樹為王，管理他們，就去對橄欖樹說：『請你作我們的王。』9 橄欖樹回答說：『我豈肯止住供奉神和尊重人的油，飄飄在眾樹之上呢？』10 樹木對無花果樹說：『請你來作我們的王。』11 無花果樹回答說：『我豈肯止住所結甜美的果子，飄飄在眾樹之上呢？』12 樹木對葡萄樹說：『請你來作我們的王。』13 葡萄樹回答說：『我豈肯止住使神和人喜樂的新酒，飄飄在眾樹之上呢？』14 眾樹對荊棘說：『請你來作我們的王。』15 荊棘回答說：『你們若誠誠實實地膏我為王，就要投在我的蔭下；不然，願火從荊棘裏出來，燒滅黎巴嫩的香柏樹。』16 「現在你們立亞比米勒為王，若按誠實正直善待耶路·巴力和他的全家，這就是酬他的勞。」17 從前我父冒死為你們爭戰，救了你們脫離米甸人的手。18 你們如今起來攻擊我的父家，將他眾子七十人殺在一塊磐石上，又立他婢女所生的兒子亞比米勒為示劍人的王；他原是你們的弟兄。19 你們如今若按誠實正直待耶路·巴力和他的家，就可因亞比米勒得歡樂，他也可因你們得歡樂；20 不然，願火從亞比米勒發出，燒滅示劍人和米羅眾人，又願火從示劍人和米羅人中出來，燒滅亞比米勒。」

約坦是基甸的小兒子，可算是基甸七十個合法繼承人之中最年幼的。當亞比米勒屠殺兄弟的時候，約坦因躲藏了而成為唯一的倖存者。本是同根生，「亞比米勒」的意思是「我父是王」，隱藏了當王的野心；「約坦」的意思是「耶和華乃完全、誠實」，蘊含着上帝的信實。這個強烈的對比，也成了第九章描述的主線。

「有人將這事告訴約坦，他就去站在基利心山頂上，向眾人大聲喊叫說：『示劍人哪，你們要聽我的話，上帝也就聽你們的話。』」（v7）慘遭滅門的約坦選擇在基利心山以先知的角色，用寓言向以色列人呼喊，控告他們背叛了上帝的律法。示劍座落於以巴路山及基利心山之間，當以色列人還在約旦河對岸，沒進迦南地的時候，上帝要摩西吩咐以色列百姓：「及至耶和華—你的神領你進入要去得為業的那地，你就要將祝福的話陳明在基利心山上，將咒詛的話陳明在以巴路山上。」（申十一 29）昔日約書亞帶著以色列人打下耶利哥和艾城之後，就按著摩西生前的吩咐，把以色列人分兩半，一半對著基利心山，一半對著以巴路山，按照律法宣告祝福和咒詛的話。今天「耶和華信實」的約坦所站的基利心山，將本來是祝福的象徵，現卻成為宣判咒詛的地方。

約坦是一個智慧人，選擇先用寓言故事的方式來警告示劍人，不要以為立亞比米勒為王是好的，事實上卻大禍臨頭了。約坦接著解釋故事的意思：「現在你們立

亞比米勒為王，若按誠實正直善待耶路巴力和他的全家，這就是酬他的勞。(v16) 約坦指出亞比米勒獲得王位的方式並不誠實，並提醒示劍人應當反省昔日父親基甸如何冒死拯救他們脫離米甸人的手，如果示劍人按照誠實正直的原則立亞比米勒為王，亞比米勒和示劍人都可以因此歡樂(v19)，可是今天卻附和亞比米勒為達到目的而不擇手段，沒有按誠實正直善待基甸全家，恩將仇報，那麼等著示劍人的就是亞比米勒和示劍人彼此仇恨、彼此相殺，直到雙方都滅亡(v20)。這是約坦對亞比米勒和示劍人所發的預言。

思想：約坦雖然年幼，但以上帝的信實為言語的依據。他沒有以其人之道，反煽動來攻擊亞比米勒；反而一如約坦其名，勸告示劍人當以誠實應對基甸昔日的功績。為達到目的而不擇手段的功利心態，是上帝所憎惡的！基督徒不可只看重事件的結果，也要在乎其中的手段，當記緊上帝必然察看，也必追討。

4月17日 【眼前的報應】

作者：潘智剛

經文：九 22-57

鑰節：九 53-57

22 亞比米勒管理以色列人三年。23 上帝使惡魔降在亞比米勒和示劍人中間，示劍人就以詭詐待亞比米勒。24 這是要叫耶路·巴力七十個兒子所受的殘害歸與他們的哥哥亞比米勒，又叫那流他們血的罪歸與幫助他殺弟兄的示劍人。25 示劍人在山頂上設埋伏，等候亞比米勒。凡從他們那裏經過的人，他們就搶奪。有人將這事告訴亞比米勒。以別的兒子迦勒和他的弟兄來到示劍，示劍人都信靠他。27 示劍人出城到田間去，摘下葡萄，踴酒，設擺筵宴，進他們神的廟中吃喝，咒詛亞比米勒。28 以別的兒子迦勒說：「亞比米勒是誰？示劍是誰？使我們服事他呢？他不是耶路·巴力的兒子嗎？他的幫手不是西布勒嗎？你們可以服事示劍的父親哈抹的後裔。我們為何服事亞比米勒呢？」29 惟願這民歸我的手下，我就除掉亞比米勒。」迦勒又對亞比米勒說：「增添你的軍兵出來吧。」30 邑宰西布勒聽見以別的兒子迦勒的話，就發怒，31 悄悄地打發人去見亞比米勒，說：「以別的兒子迦勒和他的弟兄到了示劍，煽惑城中的民攻擊你。32 現在你和跟隨你的人今夜起來，在田間埋伏。33 到早晨太陽一出，你就起來闖城。迦勒和跟隨他的人出來攻擊你的時候，你便向他們見機而做。」34 於是，亞比米勒和跟隨他的眾人夜間起來，分作四隊，埋伏等候示劍人。35 以別的兒子迦勒出去，站在城門口。亞比米勒和跟隨他的人從埋伏之處起來。36 迦勒看見那些人，就對西布勒說：「看哪，有人從山頂上下來了。」西布勒說：「你看見山的影子，以為是人。」37 迦勒又說：「看哪，有人從高處下來，又有一隊從米惡尼尼橡樹的路上而來。」38 西布勒對他說：「你曾說，亞比米勒是誰，叫我們服事他？你所誇的口在哪裏呢？這不是你所藐視的民嗎？你現在出去，與他們交戰吧！」39 於是迦勒率領示劍人出去，與亞比米勒交戰。40 亞比米勒追趕迦勒；迦勒在他面前逃跑，有許多受傷仆倒的，直到城門。41 亞比米勒住在亞魯瑪。西布勒趕出迦勒和他弟兄，不准他們住在示劍。42 次日，民出到田間，有人告訴亞比米勒；43 他就把他的人分作三隊，埋伏在田間，看見示劍人從城裏出來，就起來擊殺他們。44 亞比米勒和跟隨他的一隊向前闖去，站在城門口；那兩隊直闖到田間，擊殺了眾人。45 亞比米勒整天攻打城，將城奪取，殺了其中的居民，將城拆毀，撒上了鹽。46 示劍樓的人聽見了，就躲入巴力·比利土廟的衛所。47 有人告訴亞比米勒說：「示劍樓的人都聚在一處。」48 亞比米勒和跟隨他的人就都上撒們山。亞比米勒手拿斧子，砍下一根樹枝，扛在肩上，對跟隨他的人說：「你們看我所行的，也當趕緊照樣行。」49 眾人就各砍一枝，跟隨亞比米勒，把樹枝堆在衛所的四圍，放火燒了衛所，以致示劍樓的人都死了，男女約有一千。50 亞比米勒到提備斯，向提備斯安營，就攻取了那城。51 城中有一座堅固的樓；城裏的眾人，無論男女，都逃進樓去，關上門，上了樓頂。52 亞比米勒到了樓前攻打，挨近樓門，要用火焚燒。53 有一個婦人把一塊上磨石拋在亞比米勒的

頭上，打破了他的腦骨。**54** 他就急忙喊叫拿他兵器的少年人，對他說：「拔出你的刀來，殺了我吧！免得人議論我說，他為一個婦人所殺。」於是少年人把他刺透，他就死了。**55** 以色列人見亞比米勒死了，便各回自己的地方去了。**56** 這樣，上帝報應亞比米勒向他父親所行的惡，就是殺了弟兄七十個人的惡。**57** 示劍人的一切惡，上帝也都報應在他們頭上；耶路·巴力的兒子約坦的咒詛歸到他們身上了。

「上帝使惡魔降在亞比米勒和示劍人中間」(v23 上)是上帝追討亞比米勒和示劍人所行詭詐的序曲。

上帝竟然使惡魔降臨在以色列人中間！耶和華不是「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赦免罪孽和過犯」嗎？可是祂也是那位「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的公義上帝。聖經中有一種觀念是「上帝的任憑」，那就是上帝不管了。沒有上帝的管理，若是那本來就不好的人，上帝任憑他繼續不好而已。昔日法老性情頑梗，上帝任憑他心裡剛硬；新約時代的羅馬人將上帝的真實變為虛謊，上帝任憑他們逞著心裏的情慾行污穢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羅一 24）。亞比米勒與示劍人本是行詭詐的人，上帝只是任憑他們彼此為仇。當亞比米勒和示劍人藐視上帝而犯罪之後，上帝的反應是「報應亞比米勒向他父親所行的惡，就是殺了弟兄七十個人的惡」(v56)。

上帝的追討很特別，讓歷史重現眼前，期望後人從歷史中得到教訓。

報應的起首：上帝讓亞比米勒面對另一個「亞比米勒」——以別的兒子迦勒。他在廟中間的問題好像三年前的亞比米勒在外祖全家所問的一樣。當中搬弄血緣關係，爭取示劍親屬的認同，呼籲沒有被以色列人消滅的迦南人和已經被迦南人同化的以色列人聯合起來，重新恢復示劍傳統 (v28-29)。以別的兒子迦勒和三年前亞比米勒對示劍人的說話及方式幾乎完全一樣，以巧言達成目的，以其人之道還其人之身。報應的臨到：昔日迦南王耶賓的大將軍西西拉奮戰不死，反倒死於一名婦人雅億手裡的木橛子；今天為捍衛自己王位而大獲全勝的亞比米勒，竟敗在一無名字婦人拋下的磨石下，結束短短三年的王位。我們看到上帝的原則一直很清楚，「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視我的，他必被輕視。」(撒下二 30 下) 歷史教訓我們，當一個人、特別是領導人下定決心要做壞事、藐視上帝、離棄上帝的時候，有時候上帝處裡的方式是「以其人之道還其人之身」來收拾他們。

思想：亞比米勒的故事提醒我們，學習如何作出正確的生命抉擇。出身卑微不是走歪路的藉口，同父異母的約坦也是全家**最年幼**的，卻能說誠實正直的話，亞比米勒錯誤的抉擇，顯然是來自屬靈上的敗壞，被迦南人同化，以暴易暴。雖然人以為自主可離開上帝，就好像亞比米勒自立為王一樣，但事實是，上帝就是那位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全然掌權的上帝。

4月18日 【大舞台·小角色】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 1-5

鑰節：十 1-5

1 亞比米勒以後，有以薩迦人朵多的孫子、普瓦的兒子陀拉興起，拯救以色列人。他住在以法蓮山地的沙密。2 陀拉作以色列的士師二十三年，就死了，葬在沙密。3 在他以後有基列人睚珥興起，作以色列的士師二十二年。4 他有三十個兒子，騎著三十匹驢駒。他們有三十座城邑，叫作哈倭特·睚珥，直到如今，都是在基列地。5 睚珥死了，就葬在加們。

士師記這個大舞台一共記載了十二位士師，「小士師」與「大士師」分別各佔六席。然而，這十二位士師並非平均地從十二支派中輪流產生，他們出現的地方，卻是與他們的生活及屬靈的光景息息相關。

第六位出場的士師是「小士師」——陀拉，名字的意思是「蟲」，與他出身「以薩迦人朵多的孫子、普瓦的兒子」(v1) 相若，不算特別高貴。此外，陀拉住在以法蓮山地，是亞比米勒的鄰居，文中雖然沒有提及「背約、受欺壓、呼求、悔改」這典型興起士師的循環特徵，也沒有提及上帝預言的災禍，陀拉還是被興起，拯救以色列人 (v1)，並且管理以色列人長達廿三年，比亞比米勒作王的時間長七倍之多。要注意的是，除了上帝沒有被記載在這段敘事之外，陀拉的敘述與其他士師並無顯著分別。上帝的消失，也意味着將有災禍臨近以色列人身上。雖然經文沒有記下陀拉有多少功績，但是陀拉卻是士師記最後的清泉，廿三年後他死了被葬在本地。

跟隨陀拉出場的也是一位「小士師」——睚珥，他的名字雖沒有多大解說，但他擁有的卅個兒子、卅匹驢駒、卅座城邑，卻成為他的注腳。寂寂無名的睚珥跟基甸一樣，過着像國王式的生活，他將城邑及驢駒給自己的三十位兒子。這樣難免讓人想起他死後，會不會有亞比米勒這樣的兒子出來執政，帶來另一輪奪權的內訌。此外，從基甸晚年到亞比米勒作王三年，面臨災禍的以色列人以躲入巴力比利土廟的衛所來避難 (九 46)。這些被同化的以色列人，渴望從外邦神廟中尋求保護，但這些假神根本無力拯救他們 (九 49)。事實表明以色列人不管屬靈生活還是日常生活，完全陷入一片混亂。睚珥雖然是士師，但經文沒有記載他從那些敵人手中拯救過以色列人，他比較像是一個地方領袖，但是上帝仍然興起他作以色列士師達廿二年之久。

思想：上帝興起陀拉及睚珥作以色列人士師，經文沒有告訴讀者轄制以色列人的敵人是誰，也隱藏敵人的目的。這樣也突顯出以色列人真正的問題不一定是從外面來的，乃是從個人裡面而來。縱然社會表面太平，人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

災禍忽然臨到他們，如同產難臨到懷胎的婦人一樣，他們絕不能逃脫（帖前五 3）。暴風雨之先，總是有寧靜的日子！所以，我們不要睡覺像別人一樣，總要警醒謹守（帖前五 6）。

4月19日 【不再救你們了！我自救】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 6-18

鑰節：十 10-14,17-18

6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事奉諸巴力和亞斯她錄，並亞蘭的神、西頓的神、摩押的神、亞捫人的神、非利士人的神，離棄耶和華，不事奉他。7 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就把他們交在非利士人和亞捫人的手中。8 從那年起，他們擾害欺壓約旦河那邊、住亞摩利人之基列地的以色列人，共有十八年。9 亞捫人又渡過約旦河去攻打猶大和便雅憫，並以法蓮族。以色列人就甚覺窘迫。10 以色列人哀求耶和華說：「我們得罪了你；因為離棄了我們上帝，去事奉諸巴力。」11 耶和華對以色列人說：「我豈沒有救過你們脫離埃及人、亞摩利人、亞捫人，和非利士人嗎？12 西頓人、亞瑪力人、馬雲人也都欺壓你們；你們哀求我，我也拯救你們脫離他們的手。13 你們竟離棄我，事奉別神！所以我不再救你們了。14 你們去哀求所選擇的神；你們遭遇急難的時候，讓他救你們吧！」15 以色列人對耶和華說：「我們犯罪了，任憑你隨意待我們吧！只求你今日拯救我們。」16 以色列人就除掉他們中間的外邦神，事奉耶和華。耶和華因以色列人受的苦難，就心中擔憂。17 當時亞捫人聚集，安營在基列。以色列人也聚集，安營在米斯巴。18 基列的民和眾首領彼此商議說：「誰能先去攻打亞捫人，誰必作基列一切居民的領袖。」

士師的舞台組曲又再次響起了：「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事奉諸巴力和亞斯她錄，並亞蘭的神、西頓的神、摩押的神、亞捫人的神、非利士人的神，離棄耶和華，不事奉他。」（v6）當上帝的子民不能從歷史中學習功課，離棄上帝的程度只會愈來愈高。從他們拜盡了迦南地諸假神可見：東北的亞蘭、西北的西頓、東南的摩押、南方的亞捫等地，由以往區域性的危機，到現在欺壓來自迦南地各方。看到這裡讀者或許已經感到沉悶，雖然上帝多次施行拯救，但以色列民還是寧願重蹈覆轍，不肯全心順服事奉上帝。

上帝厭煩了！以色列人不是不知道自己犯罪，也不是不知道犯罪後的結果，他們就是明知故犯！或許以色列人認為只要認罪悔改，上帝一定會原諒他們，救他們脫離困境後，他們便可繼續隨心所欲。可是，這次上帝揚言不再拯救以色列民（v13），因為祂也曾救過他們脫離埃及人、亞摩利人、亞捫人、非利士人、西頓人、亞瑪力人、馬雲人的手（v11-12），只是他們忘恩負義，轉投事奉假神。上帝拒絕被利用，在以色列民中扮演一個藉以消災解困，等到所求的兌現後，又被丟棄一旁的神明。上帝要求以色列民真心的明白及相信，只有耶和華上帝才是真正使他們脫離轄制的拯救者。

縱然上帝給予以色列人一個負面回覆，在他們坦承的認罪及相應潔淨自己的行動

中，上帝再一次以祂的憐憫遮蓋犯罪的以色列民（v15-16）。與以往不同之處，上帝沒有即時興起一位士師拯救他們，可是面對亞捫人的脅逼「誰當首先上去」，以色列民選擇以商議代替上帝呼召士師，以作領袖的回報代替上帝興起士師，靠自己的手來拯救自己（v17-18）。回想士師記的起首：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求問耶和華說：「我們中間誰當首先上去攻擊迦南人，與他們爭戰？」（一 1）以色列人在開始戰爭之先，總是先到上帝面前禱告，並尋求指引。現在以色列人已經不把上帝放在首位了，從他們害怕面前的危機，忘記繼續尋求上帝的帶領，匆促行事這幾方面，便可以看出他們的信仰光景了！

思想：「拯救」在這段經文中出現了三次（v12-14），救恩歷史教訓我們，只要人肯認罪悔改，即使面前看來沒有出路，上帝總會有出人意外的解決方法。信徒的主要問題，就是仍然缺乏真實的順服與信心，容讓眼前的危機蒙蔽上帝恩典的記號。讓我們不時回想上帝在我們身上的奇妙作為，宣揚祂的恩惠，以致學習全然委身於祂。

4月20日 【傷痛的勇士・耶和華的名】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一 1-11

鑰節：十一 1-3

1 基列人耶弗他是個大能的勇士，是妓女的兒子。耶弗他是基列所生的。2 基列的妻也生了幾個兒子：他妻所生的兒子長大了，就趕逐耶弗他，說：「你不可在我們父家承受產業，因為你是妓女的兒子。」3 耶弗他就逃避他的弟兄，去住在陀伯地，有些匪徒到他那裏聚集，與他一同出入。4 過了些日子，亞捫人攻打以色列。5 亞捫人攻打以色列的時候，基列的長老去請耶弗他從陀伯地回來。6 他們對耶弗他說：「請你來作我們的指揮官，好讓我們跟亞捫人打仗。」7 耶弗他對基列的長老說：「你們不是恨我，把我趕出父家嗎？現在你們遭遇急難，為何到我這裏來呢？」8 基列的長老對耶弗他說：「現在我們回到你這裏，是要請你同我們去跟亞捫人打仗，作基列所有居民的領袖。」9 耶弗他對基列的長老說：「若你們請我回去跟亞捫人打仗，耶和華把他們交給我，我就作你們的領袖。」10 基列的長老對耶弗他說：「有耶和華在你我之間作證，我們必定照你的話做。」11 於是耶弗他與基列的長老同去，百姓就立耶弗他作他們的領袖和指揮官。耶弗他在米斯巴將他一切的事陳述在耶和華面前。

耶弗他生於以色列被非利士人和亞捫人擾害欺壓共十八年的時代，民族面臨最大的危機（十 8）。一如以往，以色列正需要一位大能的勇士來解困！他們卻選擇以商議代替求問耶和華，以作領袖的位份作為勇士的招徠（十 17-18）。耶弗他是最佳人選，因為他是「大能的勇士」（v1）。可惜，英雄無用武之地！因為他的出身低賤，是妓女的兒子（v1）。他的出生背景比基甸的兒子亞比米勒更差，亞比米勒的媽媽雖然只是基甸的妾，但至少和基甸還是有婚姻關係。可是耶弗他的爸爸媽媽根本沒有婚姻關係，無名無份的他更被異母兄弟排斥，並且被趕出家園！上一代不名譽的行為，令無辜的下一代蒙羞，抬不起頭來！從這可以看到罪的牽連性，也是現實社會的常態。

十章 17 節至十一章 11 節中的關鍵字是「首領」（十 17，十一 8、9、11）。耶弗他在陀伯地出眾的領導能力，令基列的長老親自前去請他回來作元帥，好迎戰亞捫人。然而基列長老與耶弗他談判的情景是，長老們提出三次請求（v6、8、10），耶弗他三次回應（v7、9、11）。長老提出的是元帥（chief）的職位，與當初「誰能先去攻打亞捫人，誰必作基列一切居民的領袖（head）」，有什麼差別呢？元帥只有打仗的時候才有領導權，打完仗就沒元帥的事了；領袖就不一樣了，不管是不是在戰場上，領袖都是最高領導人。耶弗他沒有立時回答，卻難忍積忿，禁不住揶揄長老們：「從前你們不是恨我、趕逐我出離父家嗎？現在你們遭遇急難為何到我這裡來呢？」（v7 下）基列的長老旋即口風一轉，回答耶弗他說：「現在我

們到你這裏來，是要你同我們去，與亞捫人爭戰；你可以作基列一切居民的領袖（head）。」（v8）領導地位成為勇士追求個人私利的驅動力，耶弗他更藉「耶和華」的名義來提升自己（v9）。以往不被接納的傷痛，被趕逐的恥辱，最終在長老的應許下得以平反了。回想人常想出不同的方法，期望抹去不光彩的遭遇，反而處處受它的轄制，價值觀受他人干預，影響自我形象。

思想：基列長老以不敬虔的態度處事，一心只想快速解決問題；耶弗他以戰績成為大能的勇士，發洩多年的怨憤。雙方各取所需，其實是皆大歡喜。問題在於長老與耶弗他的對話中，最後竟以「貼上」耶和華的名作結。他們從頭到尾沒有求問上帝的意見，等到事情決定了，才把上帝搬出來。沒有人在乎上帝所要的是甚麼，只是想利用「耶和華的名」來鞏固自己的工。你可曾以個人意願行事，最後卻「奉主名求」呢？

4月21日 【向耶和華許願】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一 12-40

鑰節：十一 29-33

12 耶弗他派使者到亞捫人的王那裏，說：「你與我有甚麼相干，竟來到我這裏攻打我的地呢？」13 亞捫人的王對耶弗他的使者說：「因為以色列從埃及上來的時候佔據我的地，從亞嫩河到雅博河，直到約旦河。現在你要和平歸還這些地方！」14 耶弗他又派使者到亞捫人的王那裏，15 對他說：「耶弗他如此說：以色列並沒有佔據摩押地和亞捫人的地。16 以色列人從埃及上來，是經過曠野到紅海，來到加低斯。17 那時，以色列派使者去以東王那裏，說：『求你讓我穿越你的地。』以東王卻不聽。以色列又照樣派使者去摩押王那裏，他也不肯。於是以色列人就住在加低斯。18 他們又經過曠野，繞過以東地和摩押地，到摩押地的東邊，在亞嫩河邊安營，並沒有進入摩押的境內，因為亞嫩河是摩押的邊界。19 以色列派使者去亞摩利王，就是希實本王西宏那裏；以色列對他說：『求你讓我們穿越你的地，到我自己的地方去。』20 西宏卻不信任以色列，不讓他們穿越他的疆界。他召集了他的眾百姓在雅雜安營，與以色列爭戰。21 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將西宏和他的眾百姓都交在以色列手中，以色列人就擊殺他們，佔領了那地居民亞摩利人的全地。22 他們佔領了亞摩利人所有的疆土，從亞嫩河到雅博河，從曠野直到約旦河。23 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如今從他百姓以色列面前趕出亞摩利人，你竟要佔領它嗎？24 你不是已經得了你的神明基抹賜給你的地為業嗎？耶和華—我們的上帝在我們面前所趕出的，我們也要得它為業。25 現在你比西撥的兒子摩押王巴勒還強嗎？他真的曾與以色列爭執，或是真的與他們爭戰了嗎？26 以色列人住希實本和所屬的鄉鎮，亞羅珥和所屬的鄉鎮，以及沿著亞嫩河的一切城鎮，已經有三百年了。在這期間，你們為甚麼不取回呢？27 我並沒有得罪你，你卻要攻打我，加害於我。願審判人的耶和華今日在以色列人和亞捫人之間判斷是非。」28 但亞捫人的王不聽耶弗他傳達給他的話。29 耶和華的靈降在耶弗他身上，他就經過基列和瑪拿西，經過基列的米斯巴，又從基列的米斯巴過到亞捫人那裏。30 耶弗他向耶和華許願，說：「你若真的將亞捫人交在我手中，31 我從亞捫人那裏平平安安回來的時候，無論誰先從我家門出來迎接我，就要歸給耶和華，我必將他獻上作為燔祭。」32 於是耶弗他往亞捫人那裏去，與他們爭戰。耶和華將他們交在他手中，33 他就徹底擊敗他們，從亞羅珥到米匿，直到亞備勒·基拉明，攻取了二十座城。這樣，亞捫人就在以色列人面前被制伏了。34 耶弗他回米斯巴去，到了自己的家，看哪，他女兒拿著手鼓跳舞出來迎接他。她是耶弗他的獨生女，除她以外，沒有別的兒女。35 耶弗他一看見她，就撕裂衣服，說：「哀哉！我的女兒啊，你使我非常悲痛，叫我十分為難了。因為我已經向耶和華開了口，不能收回。」36 他女兒對他說：「我的父親啊，你既向耶和華開了口，就當照你口中所說的向我行，因為耶和華已經在你的仇敵亞捫人身上為你報了仇。」37 她又對父親說：「我只求你這一件事，給我兩個月，

讓我和同伴下到山裏，好為我的童貞哀哭。」38 耶弗他說：「你去吧！」他就讓她離開兩個月。她和同伴去了，在山裏為她的童貞哀哭。39 過了兩個月，她回到父親那裏，父親就照所許的願向她行了。她從來沒有親近男人。於是以色列中有個風俗，40 每年按著日期以色列的女子要去為基列人耶弗他的女兒哀哭四天。

原以為大能的勇士耶弗他將以驍勇的力量，討伐亞捫人以確立民族領袖的地位。想不到耶弗他竟然派出使者去見亞捫人的王，義正詞嚴地與他回顧歷史真相，強調以色列人絕不是非法強佔摩押和亞捫人之地（v15-22）。此外，他更引述以色列人與鄰近列強爭戰得勝的歷史，奉勸亞捫人不要輕舉妄動，應懂得時務（v25）。雖然「亞捫人的王不肯聽耶弗他打發人說的話」（v28），但是一個原本是妓女的兒子、被趕逐成為外人、與匪徒一同出入的耶弗他，因着時勢成了英雄，成為以色列的代言人，再沒有人質疑耶弗他的地位和身份了。

此外，耶弗他將與亞捫人對話的焦點轉向上帝，「耶和華－我們的上帝在我們面前所趕出的人，我們就得他的地」（v24 下），結果是「耶和華的靈降在耶弗他身上」（v29 上）。兩位士師前輩俄陀聶和基甸也曾經歷耶和華的靈降臨，其後的結果是耶和華將敵人交在他們手中。雖然耶弗他沒有成功說服亞捫人退兵，但如今耶和華的靈降臨其身上，得勝的日子指日可待。不幸的是，耶弗他竟然向耶和華許願，更揚言以人作為燔祭（v30-31），當中他犯了兩個嚴重錯誤。首先，耶弗他的許願反映出他沒有因為耶和華的靈臨在而有安全感，他所關心的是自己的輸贏過於上帝的事。只要是從亞捫人中平安回來，甚麼事情都願意作！他期望藉著許願來抓緊上帝，為的是鞏固個人地位，是再一次利用上帝的例證；第二，耶弗他既能以過去以色列人的歷史來遊說亞捫王，他對以色列人的律法也應該有一定認識。摩西律法明文禁止獻人為祭，而且此舉乃迦南人的惡習，為上帝所禁止（申十二 31，十八 9-10）。耶弗他卻認為人是最高貴的祭物，只要上帝這次保佑他，他便願意獻上最高等的祭物給上帝，來表明他的誠意！甚至獻祭的人選，耶弗他都想好了。為求達到目的，一將功成萬骨枯！

思想：缺乏安全感的耶弗他，因着自己出身的背景不好，故對於權力有過度的追求。他所作出的行動，並非來自上帝的命令，上帝從來沒有要求跟隨祂的人作出這種許願。耶弗他犯下如此錯誤，是因為他的野心勝於敬虔的心！信徒及領袖應同樣學習，不合資格的人仍能被上帝興起作成祂的工；但也應記緊耶弗他的教訓：當權力加上無知，後果是不堪設想的。

4月22日 【口舌招尤的下場】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二 1-7

鑰節：十二 5-6

1 以法蓮人被召來，渡河來到撒分。他們對耶弗他說：「你去與亞捫人爭戰，為甚麼沒有召我們同去呢？我們必用火將你和你的家燒了。」2 耶弗他對他們說：「我和我的百姓與亞捫人有極大的衝突；我曾召你們來，你們卻沒有來救我脫離他們的手。」3 我見你們不來救我，就拚了命前去攻打亞捫人，耶和華就將他們交在我手中。你們今日為甚麼上我這裏來攻打我呢？」4 於是耶弗他召集基列所有的人，要與以法蓮人爭戰。基列人擊殺以法蓮人，因以法蓮人曾說：「你們基列人在以法蓮和瑪拿西中，不過是以法蓮逃亡的人而已。」5 基列人把守約旦河的渡口，不容以法蓮人過去。以法蓮逃走的人若說：「容我過去。」基列人就問他說：「你是以法蓮人不是？」他若說：「不是」，6 就對他說：「你說『示播列』。」以法蓮人因為咬不真字音，便說「西播列」。基列人就將他拿住，殺在約旦河的渡口。那時以法蓮人被殺的有四萬二千人。7 耶弗他作以色列的士師六年。基列人耶弗他死了，葬在基列的城裏。

就像基甸的故事一樣，以法蓮人又在平息迦南人騷動後出來抱怨，為何耶弗他沒有邀請他們一起對抗迦南人的入侵（八 1，十二 1）。只是耶弗他不像基甸那樣平和婉轉地回應以法蓮人（八 3），對於以法蓮揚言要用火燒他的房屋時，耶弗他選擇放棄宗族間的合一，以對立的方式來解決雙方的關係，也要以武力讓以法蓮人知道真正掌權的領袖是誰（v4 上）。

在耶弗他及以法蓮兩者身上，可以看到勒住最易闖禍的舌頭的重要性。善於辭令及談判的耶弗他，卻因在戰場上亂許願而斷送了獨生女兒的性命；以法蓮人不誠實又不合理的抱怨，加上恐嚇耶弗他要燒毀他房屋，最終與耶弗他以武力對峙。更諷刺的是以法蓮人因為咬不真字音，也差點賠上滅族之禍！口舌招尤，禍從口出的道理，最能反映於他們未有勒住最容易招惹事端的舌頭上。

耶弗他的故事落幕了！相較於以往的士師，經文沒有記述「國中太平」的日子，卻記載了以法蓮人因耶弗他的報復，而被殺的共四萬二千人之多。上帝的子民面臨最大的敵人，原來不是迦南人，而是出自以色列自己的支派中。危害國家安全和統一的最大因素，源自那只專注自我利益的自私心態，以及以自我為本位的爭吵。

耶弗他的一生是一齣生動的悲劇。他沒有樹立良好才榜樣的父親，也沒有和睦的兄弟之情，只有與同是淪落的匪類相憐。他全憑個人的能力及才智行事，當上帝幫助他時能承擔大事。然而，礙於對上帝認識的疲乏，單憑個人的謀略，而不願

反思上帝的旨意來領導時，導致犯下極其嚴重的錯誤。

思想：或許我們可以運用現代心理學來分析耶弗他的出生和成長、成功和失敗，也可以梳理一些原因及避免重蹈覆轍的教訓。但是，真正使耶弗他未能成為一位合上帝心意的大能勇士的主要原因，是他屬靈生命的貧瘠，那就是被迦南人同化的宗教形態，以及軍事角力的權位爭鬥！無法從上帝那裏支取作領袖的力量，單靠個人天賦來領導，最終只會成為一個自我膨脹的領袖。

4月23日 【休養生息】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二 8-15

鑰節：十二 8-15

8 耶弗他以後，有伯利恆人以比讚作以色列的士師。**9** 他有三十個兒子，三十個女兒；女兒都嫁出去了。他給眾子從外鄉娶了三十個媳婦。他作以色列的士師七年。**10** 以比讚死了，葬在伯利恆。**11** 以比讚之後，有西布倫人以倫，作以色列的士師十年。**12** 西布倫人以倫死了，葬在西布倫地的亞雅崙。**13** 以倫之後，有比拉頓人希列的兒子押頓作以色列的士師。**14** 他有四十個兒子，三十個孫子，騎著七十匹驢駒。押頓作以色列的士師八年。**15** 比拉頓人希列的兒子押頓死了，葬在以法蓮地的比拉頓，在亞瑪力人的山地。

上回小士師陀拉及睚珥記載於亞比米勒之後，本段三位小士師以比讚、以倫、押頓記載於耶弗他之後，兩段的敘述都有明顯相似的地方。第一，小士師的出現都在以色列群體內部騷亂之後，先是亞比米勒與示劍人之間內訌，其後亞比米勒被婦人用石頭重傷，繼而被少年人刺死，之後陀拉及睚珥被興起作士師，以色列民才能安息達四十五年之久；另一段是耶弗他與以法蓮先是爭辯，然後耶弗他在盛怒下追殺以法蓮人，不准他們渡河回去，寫下以法蓮最血腥的史錄。耶弗他以後，比讚、以倫、押頓作士師合共廿五年，以色列人也可算是有一段休養生息的日子。然而，從這三位小士師執政的年代比前兩位小士師短，加上耶弗他對親族的傷害比亞比米勒更嚴重，意味着往後以色列人安穩的日子愈來愈少，前路也愈走愈沒有盼望。

此外，亞比米勒與耶弗他同樣出身自不健全的家庭，以致成長生活景況堪虞，也沒有自己的後嗣而孑然一身。對比五位跟隨他們之後的小士師，睚珥有三十個兒子；以比讚有三十個兒子，三十個女兒，而女兒都嫁出去了，也多了三十個媳婦；押頓有四十個兒子，三十個孫子。這實在是太大的對比了！敘述者強調他們如此多後裔，不單反映出自基甸開始，以色列人因為學習迦南人多妻以致他們的婚姻及家庭迅速敗壞。以色列人一代一代在破碎的家庭關係中成長，於是產生出亞比米勒和耶弗他的悲劇。另一個要注意的地方是，經文特別記載以比讚的女兒都嫁出去了，他給眾子從外鄉娶了三十個媳婦（v9）。「外鄉」意味以比讚為兒子娶了外邦女子，那就已經犯了五經所吩咐的不可與迦南族通婚的誡命了。這也為日後參孫與外邦女子的情愛埋下了伏筆，種下以色列受外邦人轄制的惡果。

思想：在這些小士師的日子裏，以色列人確實有一段沒有戰事，休養生息的日子。然而，我們必須看清這些日子是沒有上帝參與的日子。人只懂吃喝快樂，婚宴嫁娶，但真的有平安在其中嗎？以色列人正在被迦南人的文化不斷地同化，沒有耶和華的份。縱使有小士師的出現，經文也沒有記載他們有哪些屬靈特質，他們更

沒有為後人留下任何屬靈的榜樣或影響。如此情況發展下去，不管是否有危機，以色列都好像盼望，只要有一位常駐的首領，他們便可以過着休養生息的日子了。

4月24日 【屬靈的父母】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三 1-25

鑰節：十三 8-14

1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將他們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四十年。2 那時，有一個瑣拉人，是屬但族的，名叫瑪挪亞。他的妻不懷孕，不生育。3 耶和華的使者向那婦人顯現，對她說：「向來你不懷孕，不生育，如今你必懷孕生一個兒子。4 所以你當謹慎，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5 你必懷孕生一個兒子，不可用剃頭刀剃他的頭，因為這孩子一出胎就歸上帝作拿細耳人。他必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6 婦人就回去對丈夫說：「有一個神人到我面前來，他的相貌如上帝使者的相貌，甚是可畏。我沒有問他從哪裏來，他也沒有將他的名告訴我，7 卻對我說：『你要懷孕生一個兒子，所以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因為這孩子從出胎一直到死，必歸上帝作拿細耳人。』」8 瑪挪亞就祈求耶和華說：「主啊，求你再差遣那神人到我們這裏來，好指教我們怎樣待這將要生的孩子。」9 上帝應允瑪挪亞的話；婦人正坐在田間的時候，上帝的使者又到她那裏，她丈夫瑪挪亞卻沒有同她在一處。10 婦人急忙跑去告訴丈夫說：「那日到我面前來的人，又向我顯現。」11 瑪挪亞起來跟隨他的妻來到那人面前，對他說：「與這婦人說話的就是你嗎？」他說：「是我。」12 瑪挪亞說：「願你的話應驗！我們當怎樣待這孩子，他後來當怎樣呢？」13 耶和華的使者對瑪挪亞說：「我告訴婦人的一切事，她都當謹慎。14 葡萄樹所結的都不可吃，清酒濃酒都不可喝，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凡我所吩咐的，她都當遵守。」15 瑪挪亞對耶和華的使者說：「求你容我們款留你，好為你預備一隻山羊羔。」16 耶和華的使者對瑪挪亞說：「你雖然款留我，我卻不吃你的食物，你若預備燔祭就當獻與耶和華。」原來瑪挪亞不知道他是耶和華的使者。17 瑪挪亞對耶和華的使者說：「請將你的名告訴我，到你話應驗的時候，我們好尊敬你。」18 耶和華的使者對他說：「你何必問我的名，我名是奇妙的。」19 瑪挪亞將一隻山羊羔和素祭在磐石上獻與耶和華，使者行奇妙的事；瑪挪亞和他的妻觀看，20 見火焰從壇上往上升，耶和華的使者在壇上的火焰中也升上去了。瑪挪亞和他的妻看見，就俯伏於地。21 耶和華的使者不再向瑪挪亞和他的妻顯現，瑪挪亞才知道他是耶和華的使者。22 瑪挪亞對他的妻說：「我們必要死，因為看見了上帝。」23 他的妻卻對他說：「耶和華若要殺我們，必不從我們手裏收納燔祭和素祭，並不將這一切事指示我們，今日也不將這些話告訴我們。」24 後來婦人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參孫。孩子長大，耶和華賜福與他。25 在瑪哈尼·但，就是瑣拉和以實陶中間，耶和華的靈才感動他。

參孫是士師記最後一位被記載的士師。敘述者以細膩及詳盡的手法記載他的一生：他是唯一同時記載出生及離世經過的士師；他是唯一被耶和華使者預告要出生的士師；他被賦予耶和華的靈達四次之多，其他士師都是一次而已。多給誰，

就向誰多取（路十二 48 下）。上帝賦予參孫傳奇的一生，因為他生命的責任是要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v5 下）。可是，參孫的雙親卻沒有好好為這個兒子作好屬靈的預備。

首先是母親，經文沒有記載她的名字，只有兩次表明她是「不懷孕，不生育」的（v2-3），她喜獲耶和華使者給她預言將會生一個兒子，可是卻把信息的重點淡化了！耶和華使者表明「這孩子一出胎就歸上帝作拿細耳人，他必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v5 下）。但當她轉述給丈夫時，卻說為「這孩子從出胎一直到死，必歸上帝作拿細耳人」（v7 下）。母親沒有將參孫一生最重要的使命，就是要「必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說出來，卻反加上「一直到死」！或許這錯誤的陳述卻正正預言，孩子參孫以死來完成耶和華給他的使命了（十六 30）。

接著是愚昧的父親瑪挪亞，耶和華使者沒有直接向他顯現，他沒有相信妻子，卻選擇祈求耶和華再一次向他顯現（v8）。一方面，他雖然主動地禱告耶和華再差派使者來以求明證（v9）；但另一方面，他對耶和華的使者是如何卻一無所知（v16），可見瑪挪亞顯然毫無屬靈的辨識能力。作為父親的瑪挪亞最關心的是自己兒子未來如何：「願你的話應驗！我們當怎樣待這孩子，他後來當怎樣呢？」（v12）使者的回答比當初向他的妻子的宣告短了許多（v3-5）。或許使者認為這位屬靈愚昧的父親，對他再說多點也是搞不好了。及後醒悟自己遇到上帝的瑪挪亞，他的反應是「我們必要死，因為看見了神」（v22）。但是他妻子卻反過來安慰他不要害怕，因為耶和華收納他們獻的燔祭和素祭，並重申耶和華藉着使者指示他們，是要給他們兒子的應許。愚昧的父親，完全缺乏屬靈上的指引，也未能作帶領的角色。

思想：借助醫學科技可突破生育的限制，但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路，特別是屬靈生命的培育，那可是一輩子的身教。上帝並不需要任何光說不練的屬靈功課，祂所要求的是以生命的經歷來認識祂，過合乎祂心意的生活。虔敬父母的屬靈生活態度，就是敬畏祂、認識祂、事奉祂，以此作為兒女學習過敬虔生活的示範！

4月25日 【任意而行之明知故犯】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四 1-20

鑰節：十四 1-4

1 參孫下到亭拿，在那裏看見一個女子，是非利士人的女兒。2 參孫上來稟告他父母說：「我在亭拿看見一個女子，是非利士人的女兒，願你們給我娶來為妻。」3 他父母說：「在你弟兄的女兒中，或在本國的民中，豈沒有一個女子，何致你去在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中娶妻呢？」參孫對他父親說：「願你給我娶那女子，因我喜悅她。」4 他的父母卻不知道這事是出於耶和華，因為他找機會攻擊非利士人。那時，非利士人轄制以色列人。5 參孫跟他父母下亭拿去，到了亭拿的葡萄園，見有一隻少壯獅子向他吼叫。6 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參孫，他雖然手無器械，卻將獅子撕裂，如同撕裂山羊羔一樣。他行這事並沒有告訴父母。7 參孫下去與女子說話，就喜悅她；8 過了些日子，再下去要娶那女子，轉向道旁要看死獅，見有一群蜂子和蜜在死獅之內，9 就用手取蜜，且吃且走；到了父母那裏，給他父母，他們也吃了；只是沒有告訴這蜜是從死獅之內取來的。10 他父親下去見女子。參孫在那裏設擺筵宴，因為向來少年人都有這個規矩。11 眾人看見參孫，就請了三十個人陪伴他。12 參孫對他們說：「我給你們出一個謎語，你們在七日筵宴之內，若能猜出意思告訴我，我就給你們三十件裏衣，三十套衣裳；13 你們若不能猜出意思告訴我，你們就給我三十件裏衣，三十套衣裳。」他們說：「請將謎語說給我們聽。」14 參孫對他們說：「吃的從吃者出來；甜的從強者出來。」他們三日不能猜出謎語的意思。15 到第七天，他們對參孫的妻說：「你誑哄你丈夫，探出謎語的意思告訴我們，免得我們用火燒你和你父家。你們請了我們來，是要奪我們所有的嗎？」16 參孫的妻在丈夫面前啼哭說：「你是恨我，不是愛我，你給我本國的人出謎語，卻沒有將意思告訴我。」參孫回答說：「連我父母我都沒有告訴，豈可告訴你呢？」17 七日筵宴之內，她在丈夫面前啼哭，到第七天逼著他，他才將謎語的意思告訴他妻，他妻就告訴本國的人。18 到第七天，日頭未落以前，那城裏的人對參孫說：「有甚麼比蜜還甜呢？有甚麼比獅子還強呢？」參孫對他們說：「你們若非用我的母牛犢耕地，就猜不出我謎語的意思來。」19 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參孫，他就下到亞實基倫，擊殺了三十個人，奪了他們的衣裳，將衣裳給了猜出謎語的人。參孫發怒，就上父家去了。20 參孫的妻便歸了參孫的陪伴，就是作過他朋友的。

參孫長大了！耶和華賜福與他，耶和華的靈也感動他（十三 24-25）。一個有上帝恩典和能力同在的參孫，如何運用這些獨特的恩賜呢？

「參孫下到亭拿」（v1 上），亭拿在約書亞時代被劃分給但支派（書 19 章，士 1 章），可是後來非利士人強大了，就取得亭拿成為非利士人領土的一部份。從出生就被上帝分別為聖做拿細耳人，也是以色列士師的參孫，現在要求要娶非利士

女子為妻。明知上帝不容許以色列人與異族通婚，更何況參孫有特別的身份，參孫卻堅持要娶那個非利士女孩子的理由只有一個，就是「因我喜悅她」。參孫的父母雖然作出反對（v3），卻沒有繼續堅持，最後也妥協了而且還與他一同下亭拿去。這裡可看出以色列在非利士人轄制四十年之下（十三 1 下），不但不會反抗，而且明知故犯並學會如何與轄制他們的敵人和平相處。然而，上帝要透過參孫娶妻來扭轉以色列人與非利士人的關係，令以色列人不再與罪惡共存，上帝要動手介入了（v4）。

此外，參孫身為奉獻給上帝的拿細耳人，必須遵守嚴格的規定。他該知道一輩子都不可以喝酒，連葡萄也不能吃，他到葡萄園所為何事（v5）？而且不是一次。當他再下去要娶那女子時，他再次要看那死去的獅子（v8），而且刻意接觸牠（v9）。葡萄園對參孫來說是一個試探的地方，接觸屍體更是刻意的犯罪行為。人順從慾望而犯罪會產生一種習慣性，起先會有良心不安，但若沒有認真處理，重犯之後便會覺得沒多大關係了！參孫自恃自己的能力，行事偏執，一意孤行。參孫道出了士師記中以色列人不斷沉淪墮落的關鍵原因，就是「各人任意而行」，不把上帝當上帝，也不將上帝看在眼裏。參孫的行徑，在今天鼓勵多元文化、鼓吹言論自由、反對絕對價值和真理存在的世界裏，正正彰顯誰的能力大誰就掌權。參孫的能力大，責任也大，理應好好運用上帝所賦予的，但他卻選擇浸淫在非利士人的文化裏，得享他所喜悅的事。

思想：參孫的故事讓我們看到父母缺乏屬靈導引，會埋下縱容小霸王的禍根。然而，在人的頑劣下卻可看見上帝的寬容，祂仍可以使用偏行己意的人來完成祂的計劃。在多元價值的社會形態下，我們的信仰原則備受挑戰。要學習審視個人的喜惡，是否降服在聖經教導的原則下？不要像參孫那樣以惡報惡，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免得像參孫那樣步入絕境。

4月26日 【任意而行之兩性關係】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五 1-20

鑰節：十五 1-3

1 過了些日子，到割麥子的時候，參孫帶著一隻山羊羔去看他的妻，說：「我要進內室見我的妻。」他岳父不容他進去，2 說：「我估定你是極其恨她，因此我將她給了你的陪伴。她的妹子不是比她還美麗嗎？你可以娶來代替她吧！」3 參孫說：「這回我加害於非利士人不算有罪。」4 於是參孫去捉了三百隻狐狸，將狐狸尾巴一對一對地捆上，將火把捆在兩條尾巴中間，5 點著火把，就放狐狸進入非利士人站著的禾稼，將堆集的禾捆和未割的禾稼，並橄欖園盡都燒了。6 非利士人說：「這事是誰做的呢？」有人說：「是亭拿人的女婿參孫，因為他岳父將他的妻給了他的陪伴。」於是非利士人上去，用火燒了婦人和她的父親。7 參孫對非利士人說：「你們既然這樣行，我必向你們報仇才肯罷休。」8 參孫就大大擊殺他們，連腿帶腰都砍斷了。他便下去，住在以坦磐的穴內。9 非利士人上去安營在猶大，布散在利希。10 猶大人說：「你們為何上來攻擊我們呢？」他們說：「我們上來是要捆綁參孫；他向我們怎樣行，我們也要向他怎樣行。」11 於是三千猶大人下到以坦磐的穴內，對參孫說：「非利士人轄制我們，你不知道嗎？你向我們行的是甚麼事呢？」他回答說：「他們向我怎樣行，我也要向他們怎樣行。」12 猶大人對他說：「我們下來是要捆綁你，將你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參孫說：「你們要向我起誓，應承你們自己不害死我。」13 他們說：「我們斷不殺你，只要將你捆綁交在非利士人手中。」於是用兩條新繩捆綁參孫，將他從以坦磐帶上去。14 參孫到了利希，非利士人都迎著喧嚷。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參孫，他臂上的繩就像火燒的麻一樣，他的綁繩都從他手上脫落下來。15 他見一塊未乾的驢腮骨，就伸手拾起來，用以擊殺一千人。16 參孫說：

「我用驢腮骨殺人成堆，用驢腮骨殺了一千人。」17 說完這話，就把那腮骨從手裏拋出去了。那地便叫拉末·利希。18 參孫甚覺口渴，就求告耶和華說：「你既藉僕人的手施行這麼大的拯救，豈可任我渴死、落在未受割禮的人手中呢？」19 上帝就使利希的窪處裂開，有水從其中湧出來。參孫喝了，精神復原；因此那泉名叫隱·哈歌利，那泉直到今日還在利希。20 當非利士人轄制以色列人的時候，參孫作以色列的士師二十年。

參孫往亭拿沿路闖禍，先是違背了拿細耳人不能摸死屍的誡命，及至娶妻的筵席最終以武力發洩，然後氣憤地回父家去（十四 19）。經文沒有說明娶妻的日子是何時，但是「過了些日子，到割麥子的時候，參孫帶著一隻山羊羔去看他的妻」（v1）。敘述者為甚麼要表明「割麥子的時候」呢？或許是眾人都在忙着收割，沒有作參孫的陪伴。而且過了些日子，參孫的氣也下了，加上對岳父的直言：「我要進內室見我的妻」（v1 下）表明其中的性衝動，於是便帶著一隻山羊羔到岳家去。參孫就是那個因不滿謎語被揭穿而走婚，沒有履行婚姻的承諾，一如平常的

想做甚麼便馬上做甚麼，完全抹煞別人的感受的人。從當初在亭拿路上看見女子便喜悅，到岳父將更美麗的妹子（v2）給參孫為補償，「妻子」對他而言只是悅目的「物件」，為的是滿足一時的衝動，完全談不上珍惜的愛。

說話，是達成有效溝通的第一步，也是尊重對方的一步。告訴對方自己內心的想法，避免一廂情願地照自己的想像猜測行事，有助解決困境及體諒對方的軟弱。參孫的岳父知道女兒在婚宴中出賣丈夫，以致參孫大發脾氣後離開；但他在沒有與參孫及女子的溝通下便自行判斷，把女兒改嫁。（實情是女兒害怕被那些保鏢兼客人燒死，並希望參孫不要執著於賭注。而參孫亦根本沒有想要離婚，也不想以太太的妹妹作為替代品。）有效的溝通一定是透明的溝通，願意付出時間與耐心聆聽對方的需要，並以恩慈彼此相待、體諒對方的軟弱。

用詞，是溝通表達中的神髓。合宜的用詞，表明了說話者的心意，反之則不尊重別人，且失去溝通的機會。在婚宴中未能贏得賭注的參孫十分憤怒，竟然稱呼自己的太太為母牛犢（十四 18）。當太太出賣他，她在參孫的眼中只不過像一隻耕地的牛吧了。參孫的用詞清楚表現了他的為人，看不見他對妻子的愛意與尊重。

回想在以色列人剛進迦南地的時候，迦勒的女兒押撒可以坦承地向丈夫和父親表達自己的意見（一 14-15），押撒沒有因為身為女人和女兒而受到不平等對待，俄陀聶和押撒也在迦勒的祝福之下結為夫婦。現在以色列人被迦南人同化，不單娶外邦女子為妻，更像迦南人將女性物化，成為附屬品、犧牲品、甚至為祭品。不再敬畏上帝的人，將上帝原初創造兩性的心意：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徹底破壞了。失去信任、失去愛，連基本的尊重也談不上。

思想：配偶，是上帝為兩性相處一份特別的關係；骨肉，是兩性溝通最濃的表達層次。參孫從娶妻開始，就和非利士人進入一個不斷彼此報復、加深怨恨的循環。參孫的傲慢並認為以武力便可解決問題，就是缺乏愛與尊重的態度和表現。

4月27日 【任意而行之高估自己】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六 1-31

鑰節：十六 28-31

1 參孫到了迦薩，在那裏看見一個妓女，就與她親近。2 有人告訴迦薩人說：「參孫到這裏來了！」他們就把他團團圍住，終夜在城門悄悄埋伏，說：「等到天亮我們便殺他。」3 參孫睡到半夜，起來，將城門的門扇、門框、門門，一齊拆下來，扛在肩上，扛到希伯崙前的山頂上。4 後來，參孫在梭烈谷喜愛一個婦人，名叫大利拉。5 非利士人的首領上去見那婦人，對她說：「求你誑哄參孫，探探他因何有這麼大的力氣，我們用何法能勝他，捆綁剋制他。我們就每人給你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6 大利拉對參孫說：「求你告訴我，你因何有這麼大的力氣，當用何法捆綁剋制你。」7 參孫回答說：「人若用七條未乾的青繩子捆綁我，我就軟弱像別人一樣。」8 於是非利士人的首領拿了七條未乾的青繩子來，交給婦人，她就用繩子捆綁參孫。9 有人預先埋伏在婦人的內室裏。婦人說：「參孫哪，非利士人拿你來了！」參孫就掙斷繩子，如掙斷經火的麻線一般。這樣，他力氣的根由人還是不知道。10 大利拉對參孫說：「你欺哄我，向我說謊言。現在求你告訴我當用何法捆綁你。」11 參孫回答說：「人若用沒有使過的新繩捆綁我，我就軟弱像別人一樣。」12 大利拉就用新繩捆綁他，對他說：「參孫哪，非利士人拿你來了！」有人預先埋伏在內室裏。參孫將臂上的繩掙斷了，如掙斷一條線一樣。13 大利拉對參孫說：「你到如今還是欺哄我，向我說謊言。求你告訴我，當用何法捆綁你。」參孫回答說：「你若將我頭上的七條髮絡，與緯線同織就可以了。」14 於是大利拉將他的髮絡與緯線同織，用橛子釘住，對他說：「參孫哪，非利士人拿你來了！」參孫從睡中醒來，將機上的橛子和緯線一齊都拔出來了。15 大利拉對參孫說：「你既不與我同心，怎麼說你愛我呢？你這三次欺哄我，沒有告訴我，你因何有這麼大的力氣。」16 大利拉天天用話催逼他，甚至他心裏煩悶要死。17 參孫就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訴了她，對她說：「向來人沒有用剃頭刀剃我的頭，因為我自出母胎就歸上帝作拿細耳人；若剃了我的頭髮，我的力氣就離開我，我便軟弱像別人一樣。」18 大利拉見他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訴了她，就打發人到非利士人的首領那裏，對他們說：「他已經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訴了我，請你們再上來一次。」於是非利士人的首領手裏拿著銀子，上到婦人那裏。19 大利拉使參孫枕著她的膝睡覺，叫了一個人來剃除他頭上的七條髮絡。於是大利拉剋制他，他的力氣就離開他了。20 大利拉說：「參孫哪，非利士人拿你來了！」參孫從睡中醒來，心裏說：「我要像前幾次出去活動身體」；他卻不知道耶和華已經離開他了。21 非利士人將他拿住，剋了他的眼睛，帶他下到迦薩，用銅鍊拘索他；他就在監裏推磨。22 然而他的頭髮被剃之後，又漸漸長起來了。23 非利士人的首領聚集，要給他們的神大衮獻大祭，並且歡樂，因為他們說：「我們的神將我們的仇敵參孫交在我們手中了。」24 眾人看見參孫，就讚美他們的神說：「我們的神將毀壞我們地、殺害我們許多人的仇敵交在我們手中了。」25 他們

正宴樂的時候，就說：「叫參孫來，在我們面前戲耍戲耍。」於是將參孫從監裏提出來，他就在眾人面前戲耍。他們使他站在兩柱中間。**26** 參孫向拉他手的童子說：「求你讓我摸著托房的柱子，我要靠一靠。」**27** 那時房內充滿男女，非利士人的眾首領也都在那裏。房的平頂上約有三千男女觀看參孫戲耍。**28** 參孫求告耶和華說：「主耶和華啊，求你眷念我。上帝啊，求你賜我這一次的力量，使我在非利士人身上報那剜我雙眼的仇。」**29** 參孫就抱住托房的那兩根柱子：左手抱一根，右手抱一根，**30** 說：「我情願與非利士人同死！」就盡力屈身，房子倒塌，壓住首領和房內的眾人。這樣，參孫死時所殺的人比活著所殺的還多。**31** 參孫的弟兄和他父的全家都下去取他的屍首，抬上來葬在瑣拉和以實陶中間，在他父瑪挪亞的墳墓裏。參孫作以色列的士師二十年。

作為一位從出生便被耶和華分別出來的士師，參孫帶領以色列人的方式，屬於一種完全倚靠自己，獨斷獨行的領袖風格。他倚仗天賦超人力量，徒手將獅子撕開以振聲威（十四 6）；以個人之力捉下 300 隻狐狸作為幫手，燒燬非利士人禾稼和橄欖園以報失妻之仇（十五 4-5）；單單以驢腮骨這種算不上是兵器，就能殺下一千人；他更單槍匹馬深入非利士嫖妓，被對方團團圍住之時，參孫施展神力將迦薩城的城門拆下，並把城門扛在肩膀上走了。參孫就是一位任意而行，以行動方式宣告，連城門也無法拘守他，更遑論城裏的居民呢！能力愈大，理應責任愈大，參孫若是將天賦的能力善用，必能將以色列從非利士人中釋放出來。可是，從參孫最後的禱告中可見，他知道自己能力源自耶和華，只是他屬靈觸覺麻木，面對試探時洞察力不足。參孫失敗的根源在於放縱個人慾望，而沒有看重耶和華賜下能力。

參孫的屬靈觸覺麻木，他完全沒有發現上帝已經離開他，且一如以往高估個人能力（v20）是參孫故事裡的最大悲劇。面對大利拉再三的試探，參孫只知道前面三次成功的經驗，仍以為自己可以掌握全局，卻不知致命誘惑已經來到。參孫從起初便陷在眼目的情慾之中，看上誰家女人，便要滿足肉體的情慾。參孫生命的終結敗在他看上的大利拉，讓非利士人挖了他的眼睛，成為參孫一生最大的諷刺。從參孫最後的禱告中可以看到，他仍然怨憤非利士人剜掉他雙眼（v28）。他禱告的動機仍然脫離不了以自我為中心，以暴易暴為他的冤屈報復。人生已走到這個階段的參孫，不單濫用天賦的恩賜，更沒有舒解以色列人的困境。一生獨來獨往的他，此時最關心的仍是自己的面子，過於他出生為要拯救以色列人的本意。

「參孫作以色列的士師二十年」（v31），是參孫一生最後的敘事，經文沒有記載國中是否太平。參孫雖然有拿細耳人的身分，卻經常出入非利士人的境地，放棄履行上帝賦予他獨特的生活原則，任意而行，高估自己能力，這些都是肯定的。當人離開上帝越遠，越會行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越會以自己的標準來判斷是非，忘記個人的聰明從何而來。

思想：「大利拉天天用話催逼他，甚至他心裏煩悶要死」（v16）隨從感覺行事是現代信徒面對肉體最大的挑戰。求聖靈上帝提升我們屬靈的洞察力，以致我們能體貼聖靈得着生命和平安（羅八 6 下），避免重蹈參孫的任意而行和高估自己的覆轍。

4月28日 【自立門戶】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七 1-十八 31

鑰節：十七 1-6

十七 1 以法蓮山地有一個人名叫米迦。2 他對母親說：「你那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被人拿去，你因此咒詛，並且告訴了我。看哪，這銀子在我這裏，是我拿去了。」他母親說：「我兒啊，願耶和華賜福與你！」3 米迦就把這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還他母親。他母親說：「我分出這銀子來為你獻給耶和華，好雕刻一個像，鑄成一個像。現在我還是交給你。」4 米迦將銀子還他母親，他母親將二百舍客勒銀子交給銀匠，雕刻一個像，鑄成一個像，安置在米迦的屋內。5 這米迦有了神堂，又製造以弗得和家中的神像，分派他一個兒子作祭司。6 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7 猶大的伯利恆有一個少年人，是猶大族的利未人，他在那裏寄居。8 這人離開猶大的伯利恆城，要找一個可住的地方。行路的時候，到了以法蓮山地，走到米迦的家。9 米迦問他說：「你從哪裏來？」他回答說：「從猶大的伯利恆來。我是利未人，要找一個可住的地方。」10 米迦說：「你可以住在我這裏，我以你為父、為祭司。我每年給你十舍客勒銀子，一套衣服和度日的食物。」利未人就進了他的家。11 利未人情願與那人同住；那人看這少年人如自己的兒子一樣。12 米迦分派這少年的利未人作祭司，他就住在米迦的家裏。13 米迦說：「現在我知道耶和華必賜福與我，因我有一個利未人作祭司。」

十八 1 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但支派的人仍是尋地居住；因為到那日子，他們還沒有在以色列支派中得地為業。2 但人從瑣拉和以實陶打發本族中的五個勇士，去仔細窺探那地，吩咐他們說：「你們去窺探那地。」他們來到以法蓮山地，進了米迦的住宅，就在那裏住宿。3 他們臨近米迦的住宅，聽出那少年利未人的口音來，就進去問他說：「誰領你到這裏來？你在這裏做甚麼？你在這裏得甚麼？」4 他回答說：「米迦待我如此如此，請我作祭司。」5 他們對他說：「請你求問上帝，使我們知道所行的道路通達不通達。」6 祭司對他們說：「你們可以平平安安地去，你們所行的道路是在耶和華面前的。」7 五人就走了，來到拉億，見那裏的民安居無慮，如同西頓人安居一樣。在那地沒有人掌權擾亂他們；他們離西頓人也遠，與別人沒有來往。8 五人回到瑣拉和以實陶，見他們的弟兄；弟兄問他們說：「你們有甚麼話？」9 他們回答說：「起來，我們上去攻擊他們吧！我們已經窺探那地，見那地甚好。你們為何靜坐不動呢？要急速前往得那地為業，不可遲延。」10 你們到了那裏，必看見安居無慮的民，地也寬闊。上帝已將那地交在你們手中；那地百物俱全，一無所缺。」11 於是但族中的六百人，各帶兵器，從瑣拉和以實陶前往，12 上到猶大的基列·耶琳，在基列·耶琳後邊安營。因此那地方名叫瑪哈尼·但，直到今日。13 他們從那裏往以法蓮山地去，來到米迦的住宅。14 從前窺探拉億地的五個人對他們的弟兄說：「這宅子裏有以弗得和家中的神像，並雕刻的像與鑄成的像，你們知道嗎？現在你們要想一想當

怎樣行。」15 五人就進入米迦的住宅，到了那少年利未人的房內問他好。16 那六百但人各帶兵器，站在門口。17 窺探地的五個人走進去，將雕刻的像、以弗得、家中的神像，並鑄成的像，都拿了去。祭司和帶兵器的六百人，一同站在門口。18 那五個人進入米迦的住宅，拿出雕刻的像、以弗得、家中的神像，並鑄成的像，祭司就問他們說：「你們做甚麼呢？」19 他們回答說：「不要作聲，用手摀口，跟我們去吧！我們必以你為父、為祭司。你作一家的祭司好呢？還是作以色列一族一支派的祭司好呢？」20 祭司心裏喜悅，便拿著以弗得和家中的神像，並雕刻的像，進入他們中間。21 他們就轉身離開那裏，妻子、兒女、牲畜、財物都在前頭。22 離米迦的住宅已遠，米迦的近鄰都聚集來，追趕但人，23 呼叫但人。但人回頭問米迦說：「你聚集這許多人來做甚麼呢？」24 米迦說：「你們將我所做的神像和祭司都帶了去，我還有所剩的嗎？怎麼還問我說『做甚麼』呢？」25 但人對米迦說：「你不要使我們聽見你的聲音，恐怕有性暴的人攻擊你，以致你和你的全家盡都喪命。」26 但人還是走他們的路。米迦見他們的勢力比自己強盛，就轉身回家去了。27 但人將米迦所做的神像和他的祭司都帶到拉億，見安居無慮的民，就用刀殺了那民，又放火燒了那城，28 並無人搭救；因為離西頓遠，他們又與別人沒有來往。城在平原，那平原靠近伯·利合。但人又在那裏修城居住，29 照著他們始祖以色列之子但的名字，給那城起名叫但；原先那城名叫拉億。30 但人就為自己設立那雕刻的像。摩西的孫子、革舜的兒子約拿單，和他的子孫作但支派的祭司，直到那地遭擄掠的日子。31 上帝的殿在示羅多少日子，但人為自己設立米迦所雕刻的像也在但多少日子。

士師記中的記載多是以家庭為核心，敬虔的家庭如迦勒有虔敬的後繼者俄陀聶和押撒；基甸被迦南同化的婚姻產生因亞比米勒而起的家庭悲劇；耶弗他私身子的身份在親屬中怨恨綿延；參孫成長於屬靈生命貧瘠的父母而忘記召命——一切從家庭開始。本章讓讀者看到一樁發生在家庭中的偷竊事件，不單違反了耶和華賜給以色列人的律法，而且對以色列宗教淪落有深遠影響。

米迦，名字包含「有誰能像耶和華」的意思，但他的生命一點也不像耶和華，因為他是一名小偷。米迦向母親自首說：「你那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被人拿去，你因此咒詛，並且告訴了我。看哪，這銀子在我這裏，是我拿去了。」(v2) 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與非利士人的首領賄賂大利拉的時候相同(十六 5)，可以知道米迦的母親很有錢。米迦本來沒有打算告訴母親錢是他偷的，但是因為聽到母親咒詛偷錢的人，他才自首並且歸還偷竊的銀子。其後，他母親也擔心耶和華真的按照自己的咒詛審判兒子，因而期望奉耶和華的名來祝福以抵消之前的咒詛，另再加上：「我分出這銀子來為你獻給耶和華，好雕刻一個像，鑄成一個像。」(v3) 米迦的母親不但沒有懲罰犯下「不可偷盜」誡命的兒子，還反過來祝福他。她的行為就好像迦南人，常常奉獻一些許願的禮物給他們的神明，藉以補償其中的過錯。

米迦與他的母親顯然不知道所信的是誰，他們所作的觸犯了信仰中的原則。米迦違反了十誡中的第五誡「當孝敬父母」、第八誡「不可偷盜」和第十誡「不可貪戀人的...」；米迦的母親則犯了第三誡「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和第二誡「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其後更私自設立神堂，及立不屬於亞倫子孫的人作祭司，將宗教私有化，公然破壞以色列人的集體敬拜。她雖然滿口上帝，卻對信仰一塌糊塗！可笑的是一個年輕利未人竟然留在米迦家中，並在不合法的神堂中服事。讀者或許會問怎麼可能？答案是「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v6）

思想：由起初南方猶大的俄陀聶到北方但的參孫，士師的質素每況愈下，領袖能力的下滑導致以色列屬靈生命的衰敗，從米迦的家庭更可看到祭司制度與以色列宗教的腐敗和墮落。此外，怎樣的父母，往往會有怎樣的兒女。當人在信仰中沒有擔負彼此守望的責任，心意轉向自己之時，便容易製造一種偏離上帝心意的宗教。

4月29日 【沒有神，只有恨】

作者：潘智剛

經文：十九 1-30

鑰節：十九 22-30

1 當以色列中沒有王的時候，有住以法蓮山地那邊的一個利未人，娶了一個猶大伯利恆的女子為妾。2 妾行淫離開丈夫，回猶大的伯利恆，到了父家，在那裏住了四個月。3 她丈夫起來，帶著一個僕人、兩匹驢去見她，用好話勸她回來。女子就引丈夫進入父家。她父見了那人，便歡歡喜喜地迎接。4 那人的岳父，就是女子的父親，將那人留下住了三天。於是二人一同吃喝、住宿。5 到第四天，利未人清早起來要走，女子的父親對女婿說：「請你吃點飯，加添心力，然後可以行路。」6 於是二人坐下一同吃喝。女子的父親對那人說：「請你再住一夜，暢快你的心。」7 那人起來要走，他岳父強留他，他又住了一宿。8 到第五天，他清早起來要走，女子的父親說：「請你吃點飯，加添心力，等到日頭偏西再走。」於是二人一同吃飯。9 那人同他的妾和僕人起來要走，他岳父，就是女子的父親，對他說：「看哪，日頭偏西了，請你再住一夜；天快晚了，可以在這裏住宿，暢快你的心。明天早早起行回家去。」10 那人不願再住一夜，就備上那兩匹驢，帶著妾起身走了，來到耶布斯的對面（耶布斯就是耶路撒冷。）11 臨近耶布斯的時候，日頭快要落了，僕人對主人說：「我們不如進這耶布斯人的城裏住宿。」12 主人回答說：「我們不可進不是以色列人住的外邦城，不如過到基比亞去；」13 又對僕人說：「我們可以到一個地方，或住在基比亞，或住在拉瑪。」14 他們就往前走。將到便雅憫的基比亞，日頭已經落了；15 他們進入基比亞要在那裏住宿，就坐在城裏的街上，因為無人接他們進家住宿。16 晚上，有一個老年人從田間做工回來。他原是以法蓮山地的人，住在基比亞；那地方的人卻是便雅憫人。17 老年人舉目看見客人坐在城裏的街上，就問他說：「你從哪裏來？要往哪裏去？」18 他回答說：「我們從猶大的伯利恆來，要往以法蓮山地那邊去。我原是那裏的人，到過猶大的伯利恆，現在我往耶和華的殿去，在這裏無人接我進他的家。19 其實我有糧草可以餵驢，我與我的妾，並我的僕人，有餅有酒，並不缺少甚麼。」20 老年人說：「願你平安！你所需用的我都給你，只是不可在街上過夜。」21 於是領他們到家裏，餵上驢，他們就洗腳吃喝。22 他們心裏正歡暢的時候，城中的匪徒圍住房子，連連叩門，對房主老人說：「你把那進你家的人帶出來，我們要與他交合。」23 那房主出來對他們說：「弟兄們哪，不要這樣作惡；這人既然進了我的家，你們就不要行這醜事。24 我有個女兒，還是處女，並有這人的妾，我將她們領出來任憑你們玷辱她們，只是向這人不可行這樣的醜事。」25 那些人卻不聽從他的話。那人就把他的妾拉出去交給他們，他們便與她交合，終夜凌辱她，直到天色快亮才放她去。26 天快亮的時候，婦人回到她主人住宿的房門前，就仆倒在地，直到天亮。27 早晨，她的主人起來開了房門，出去要行路，不料那婦人仆倒在房門前，兩手搭在門檻上；28 就對婦人說：「起來，我們走吧！」婦人卻不回答。那人便將她馱在驢上，起身回本處去了。29

到了家裏，用刀將妾的屍身切成十二塊，使人拿著傳送以色列的四境。**30** 凡看見的人都說：「從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直到今日，這樣的事沒有行過，也沒有見過。現在應當思想，大家商議當怎樣辦理。」

今天所敘述的經文是聖經中人心壞到極處的經文之一，也是不容易處理的經文。當中不單不尊重女性，婦女被人沒有尊嚴的對待，被遺棄、被強暴、被殺、被分屍、死後還要被人利用。士師記記下這段歷史，正好表明當人犯罪遠離上帝後，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貪戀等一切有關人倫關係的誡命都可以違背。信仰失敗可以像病毒一樣不斷的傳播，成為以色列各階層的普遍現象。從士師記中可以看透無論個人、婚姻、家庭、社會和國家，都全面陷入危機。第十九章到廿一章的故事就是從一個利未家庭的犯罪開始，變成一個城市、一個地區、整個國家一起犯罪；從一個家庭的痛苦，演變成整個國家的淪亡。

「有住以法蓮山地那邊的一個利未人，娶了一個猶大伯利恆的女子為妾」(v1) 身為事奉上帝的利未人，在婚姻上卻沒有尊重上帝設立婚姻的法則。是因為習以為常，被迦南多妻氛圍同化了嗎？還是像參孫那樣為了滿足自己的情慾，不斷在女人中間打滾，不尊重上帝設立的聖潔婚姻呢！事奉上帝的利未人，與參孫一樣也是分別為聖的人，本應作以色列人的榜樣，但是現在利未人卻墮落，混亂上帝的法則，道德及宗教上也出現危機了。雖然利未人曾用好話勸妾回家，然而危難當前，卻只會拉他的妾出去替自己送死！事後利未人不關心她內心的痛苦，也不關心她的傷勢，更沒有一句安慰的話，只無情地說：「起來，我們走吧！」(v28) 當人沒有上帝，缺乏愛人的心，說話行事可以毫無情感。「恨能挑啟爭端」(箴十12上)，受屈的利未人肢解妾的行動絕非偶然，他用熟練切割祭牲的刀法將妾分成十二份，並送達以色列的四境。箇中精心計劃與考量，充分表明他定意策動復仇的行動，為要宣洩自己在基比亞中的受挫。

思想：聖經刻意記下這段黑暗的歷史，為是要警試我們：沒有上帝，人是沒有道德可言的！各人只按照自己眼中看為正的去作，不用對誰交代。悲劇的起頭源自利未人的貪吃，沒有按照原訂計劃起行，拖拉的結果加大上路的危險。當提醒我們生活中該辦的事要辦好，若為自己留下藉口而滿足個人意欲，結果吃虧的還是自己。生活中的瑣事繁多，若沒有訂出優次，輕則會被它拖着跑，耽誤時間，重則可會落入萬劫不復的地步，令自己悔不當初！

4月30日 【相咬相吞，彼此消滅】

作者：潘智剛

經文：廿 1-廿一 25

鑰節：廿 1-11

廿 1 於是以色列從但到別是巴，以及住基列地的眾人都出來，如同一人，聚集在米斯巴耶和華面前。2 以色列民的首領，就是各支派的軍長，都站在上帝百姓的會中；拿刀的步兵共有四十萬。3 以色列人上到米斯巴，便雅憫人都聽見了。以色列人說：「請你將這件惡事的情由對我們說明。」4 那利未人，就是被害之婦人的丈夫，回答說：「我和我的妾到了便雅憫的基比亞住宿。5 基比亞人夜間起來，圍了我住的房子，想要殺我，又將我的妾強姦致死。6 我就把我妾的屍身切成塊子，使人拿著傳送以色列得為業的全地，因為基比亞人在以色列中行了兇淫醜惡的事。7 你們以色列人都當籌劃商議。」8 眾民都起來如同一人，說：「我們連一人都不回自己帳棚、自己房屋去。9 我們向基比亞人必這樣行，照所掣的籤去攻擊他們。10 我們要在以色列各支派中，一百人挑取十人，一千人挑取百人，一萬人挑取千人，為民運糧，等大眾到了便雅憫的基比亞，就照基比亞人在以色列中所行的醜事征伐他們。」11 於是以色列眾人彼此連合如同一人，聚集攻擊那城。12 以色列眾支派打發人去，問便雅憫支派的各家說：「你們中間怎麼做了這樣的惡事呢？13 現在你們要將基比亞的那些匪徒交出來，我們好治死他們，從以色列中除掉這惡。」便雅憫人卻不肯聽從他們弟兄以色列人的話。14 便雅憫人從他們的各城裏出來，聚集到了基比亞，要與以色列人打仗。15 那時便雅憫人從各城裏點出拿刀的，共有二萬六千；另外還有基比亞人點出七百精兵。16 在眾軍之中有揀選的七百精兵，都是左手便利的，能用機弦甩石打人，毫髮不差。17 便雅憫人之外，點出以色列人拿刀的，共有四十萬，都是戰士。18 以色列人就起來，到伯特利去求問上帝說：「我們中間誰當首先上去與便雅憫人爭戰呢？」耶和華說：「猶大當先上去。」19 以色列人早晨起來，對著基比亞安營。20 以色列人出來，要與便雅憫人打仗，就在基比亞前擺陣。21 便雅憫人就從基比亞出來，當日殺死以色列人二萬二千。22 以色列人彼此奮勇，仍在頭一日擺陣的地方又擺陣。23 未擺陣之先，以色列人上去，在耶和華面前哭號，直到晚上，求問耶和華說：「我們再去與我們弟兄便雅憫人打仗可以不可以？」耶和華說：「可以上去攻擊他們。」24 第二日，以色列人就上前攻擊便雅憫人。25 便雅憫人也在这日從基比亞出來，與以色列人接戰，又殺死他們一萬八千，都是拿刀的。26 以色列眾人就上到伯特利，坐在耶和華面前哭號，當日禁食直到晚上；又在耶和華面前獻燔祭和平安祭。27-28 那時，上帝的約櫃在那裏；亞倫的孫子、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侍立在約櫃前。以色列人問耶和華說：「我們當再出去與我們弟兄便雅憫人打仗呢？還是罷兵呢？」耶和華說：「你們當上去，因為明日我必將他們交在你們手中。」

29 以色列人在基比亞的四圍設下伏兵。30 第三日，以色列人又上去攻擊便雅憫人，在基比亞前擺陣，與前兩次一樣。31 便雅憫人也出來迎敵，就被引誘離城；

在田間兩條路上，一通伯特利，一通基比亞，像前兩次，動手殺死以色列人約有三十個。32 便雅憫人說：「他們仍舊敗在我們面前。」但以色列人說：「我們不如逃跑，引誘他們離開城到路上來。」33 以色列眾人都起來，在巴力·他瑪擺陣，以色列的伏兵從馬利·迦巴埋伏的地方衝上前去。34 有以色列人中的一萬精兵，來到基比亞前接戰，勢派甚是凶猛；便雅憫人卻不知道災禍臨近了。35 耶和華使以色列人殺敗便雅憫人。那日，以色列人殺死便雅憫人二萬五千一百，都是拿刀的。36 於是便雅憫人知道自己敗了。先是以色列人；因為靠著在基比亞前所設的伏兵，就在便雅憫人面前詐敗。37 伏兵急忙闖進基比亞，用刀殺死全城的人。38 以色列人預先同伏兵約定在城內放火，以煙氣上騰為號。39 以色列人臨退陣的時候，便雅憫人動手殺死以色列人，約有三十個，就說：「他們仍像前次被我們殺敗了。」40 當煙氣如柱從城中上騰的時候，便雅憫人回頭觀看，見全城的煙氣沖天。41 以色列人又轉身回來，便雅憫人就甚驚惶，因為看見災禍臨到自己了。42 他們在以色列人面前轉身往曠野逃跑；以色列人在後面追殺。那從各城裏出來的，也都夾攻殺滅他們。43 以色列人圍繞便雅憫人，追趕他們，在他們歇腳之處、對著日出之地的基比亞踐踏他們。44 便雅憫人死了的有一萬八千，都是勇士。45 其餘的人轉身向曠野逃跑，往臨門磐去。以色列人在道路上殺了他們五千人，如拾取遺穗一樣，追到基頓又殺了他們二千人。46 那日便雅憫死了的共有二萬五千人，都是拿刀的勇士。47 只剩下六百人，轉身向曠野逃跑，到了臨門磐，就在那裏住了四個月。48 以色列人又轉到便雅憫地，將各城的人和牲畜，並一切所遇見的，都用刀殺盡，又放火燒了一切城邑。

廿一 1 以色列人在米斯巴曾起誓說：「我們都不將女兒給便雅憫人為妻。」2 以色列人來到伯特利，坐在上帝面前直到晚上，放聲痛哭，3 說：「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啊，為何以色列中有這樣缺了一支派的事呢？」4 次日清早，百姓起來，在那裏築了一座壇，獻燔祭和平安祭。5 以色列人彼此問說：「以色列各支派中，誰沒有同會眾上到耶和華面前來呢？」先是以色列人起過大誓說，凡不上米斯巴到耶和華面前來的，必將他治死。6 以色列人為他們的弟兄便雅憫後悔，說：「如今以色列中絕了一個支派了。7 我們既在耶和華面前起誓說，必不將我們的女兒給便雅憫人為妻，現在我們當怎樣辦理、使他們剩下的人有妻呢？」8 又彼此問說：「以色列支派中誰沒有上米斯巴到耶和華面前來呢？」他們就查出基列·雅比沒有一人進營到會眾那裏；9 因為百姓被數的時候，沒有一個基列·雅比人在那裏。10 會眾就打發一萬二千大勇士，吩咐他們說：「你們去用刀將基列·雅比人連婦女帶孩子都擊殺了。11 所當行的就是這樣：要將一切男子和已嫁的女子盡行殺戮。」12 他們在基列·雅比人中，遇見了四百個未嫁的處女，就帶到迦南地的示羅營裏。13 全會眾打發人到臨門磐的便雅憫人那裏，向他們說和睦的話。14 當時便雅憫人回來了，以色列人就把所存活基列·雅比的女子給他們為妻，還是不夠。15 百姓為便雅憫人後悔，因為耶和華使以色列人缺了一個支派。16 會中的長老說：「便雅憫中的女子既然除滅了，我們當怎樣辦理、使那餘剩的人有妻呢？」17 又說：「便雅憫逃脫的人當有地業，免得以色列中塗抹了一個支

派。18 只是我們不能將自己的女兒給他們為妻；因為以色列人曾起誓說，有將女兒給便雅憫人為妻的，必受咒詛。」19 他們又說：「在利波拿以南，伯特利以北，在示劍大路以東的示羅，年年有耶和華的節期」；20 就吩咐便雅憫人說：「你們去，在葡萄園中埋伏。21 若看見示羅的女子出來跳舞，就從葡萄園出來，在示羅的女子中各搶一個為妻，回便雅憫地去。22 他們的父親或是弟兄若來與我們爭競，我們就說：『求你們看我們的情面，施恩給這些人，因我們在爭戰的時候沒有給他們留下女子為妻。這也不是你們將女子給他們的；若是你們給的，就算有罪。』」23 於是便雅憫人照樣而行，按著他們的數目從跳舞的女子中搶去為妻，就回自己的地業去，又重修城邑居住。24 當時以色列人離開那裏，各歸本支派、本宗族、本地業去了。25 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源自一個婚姻有問題的利未人引發出來的悲劇，竟然將以色列人團結起來。基比亞人的暴行令人心惡痛絕，各支派義憤滿腔，齊集攻討惡人，結果演變成全國內戰。

各人任意而行，只作自己想要的事。首先是受屈的利未人成功聚集各支派的首領之後，重述事情的始末（廿 4-6）；但他在控訴中，刻意隱瞞部份真相，只強調基比亞人怎樣將他的妾強姦致死，卻沒有提及他因怯懦和自保，將妾拉出去給基比亞匪類的舉動（v25），為的是掩飾自己貪生怕死，及其後冷漠無情的過錯。接著是便雅憫人因著基比亞的匪類是同族人的緣故，即使後者的行徑是可憎可惡，便雅憫人卻仍然屈枉公正，包庇惡人（廿 12-14）。不但如此，他們竟自高狂傲，招聚同是便雅憫的人，以熟悉自己地利的優勢，決定與高舉正義的聯軍對戰（廿 14-16），釀成日後一連串支派大屠殺的慘劇。犯罪作惡帶來深遠禍害，姑息養奸只會助紂為虐，最終反會賠了夫人又折兵。當反省事件中個人責任和誠實的品格，對罪行的妥協只會看個人名譽與利益高過上帝，更會破壞群體關係。

以色列支派結集了四十萬大軍，來攻打便雅憫近三萬精兵，看似必勝無疑。可是在首兩次交鋒，以高舉執行公義的聯軍卻慘敗，這催逼他們同心在約櫃前尋求耶和華，在哭號、禁食、獻祭之下求問，耶和華最終應許他們必定得勝（廿 19-28）。上帝再一次借以色列自以為是的優勢，教訓他們「聽命勝於獻祭，態度先於行動」的重要原則。最後聯軍戰勝了，卻被惱恨掩蓋理智，幾乎將便雅憫人滅族。他們為自己的錯失痛哭，為便雅憫人延嗣想補救方法，免得以色列人缺了一個支派。以色列人的哀哭與獻祭，重演了波金的事件（二 4-5）。那時上帝仍將與以色列所立的約及追討訓示他們，可是這次上帝再沒有對以色列人說話了，以色列眾長老竟然想出與基比亞匪類相似的行為，就是強搶示羅女子為解決便雅憫繼嗣的方法。士師記全書到了結束之際，耶和華言語稀少，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廿一 25）。

思想：士師記中我們可以看到上帝可以使用任何一個人。那怕他是缺點無數，上帝仍可興起為重用的士師；那怕他濫用天賦的恩賜，上帝仍可使用那不完美的完成祂的計劃。當各人任意而行之時，上帝仍然掌權，祂仍會差遣人來執行公義，追討那流入血的罪，為屬祂的子民伸冤，也引導他們走出黑暗的世代，因祂常顧念我們！